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PT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唐远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建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燕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4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3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4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44
第九节 重要事项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6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华映科技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PT TECHNOLOGY（GROUP）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CPT TECH GROUP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唐远生
-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伟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林锋
联系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1#楼三、四层
联系电话：0591-88022590
传 真：0591-88022061
电子邮箱：gw@cptf.com.cn
- 四、公司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 号 1#楼三、四层
邮政编码：350015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cpttg.com.cn
公司电子信箱：gw@cptf.com.cn
- 五、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证券投资处
- 六、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华映科技
公司股票代码：000536
- 七、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1993 年 11 月 20 日
 - 2、登记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15427
 - 4、税务登记证号码：350103158147221
 - 5、公司基本信息变更情况：

2011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销售限于自产产品，凡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内从事生产经营）。（详见 2011 年 1 月 31 日公司 2011-005 号公告：《关于公司全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及所属行业变更的公告》）
 - 6、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7、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中山大厦 B 座

8、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所使用简称的含义如下：

公司、闽闽东、华映科技	均指本公司，即原“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集团	指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日电子	指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股份	指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映管	指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百慕大	指 Chunghwa Picture Tubes (Bermuda) LTD.，即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纳闽	指 Chunghwa Picture Tubes (L) LTD.，即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公司	中华映管(马来西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华显	指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显	指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华冠光电	指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华映视讯	指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华映光电	指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福州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LCM	指Liquid Crystal Module，即液晶显示模组，简称液晶模组
四家LCM公司	指福建华显、深圳华显、华冠光电、华映视讯
科立视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华电子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日本	大同日本公司
大同新加坡	大同新加坡电子有限公司
拓志光机电	拓志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美国	大同美国公司
大同上海	大同上海公司
大同江苏	大同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诚创苏州	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兴信电子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福日实业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原闽闽东将全部资产出售给信息集团并由信息集团承担公司全部债务（包括或有负债）的行为以及闽闽东发行股份购买四家 LCM 公司各 75% 的股权及 206 基地资产的行为
《补偿协议》	指闽闽东与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签署的《补偿协议》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重组办法》	指《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542,461,988.73
利润总额	567,278,98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6,729,15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282,07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467,896.95

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87,26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94,537.2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241.1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452,752.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194.18
所得税影响额	-6,107,04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15,863.17
合 计	20,447,084.55

二、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单位：元）

1、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元）	2,182,537,883.08	3,024,096,792.08	-27.83%	1,885,179,782.45
利润总额（元）	567,278,988.98	569,120,197.56	-0.32%	396,994,95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6,729,158.79	349,382,749.83	-0.76%	255,528,2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6,282,074.24	332,291,414.72	-1.81%	240,814,95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7,467,896.95	758,991,431.94	6.39%	298,114,088.7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总资产（元）	4,552,089,628.42	4,714,227,471.14	-3.44%	4,385,684,25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	2,636,932,101.42	2,500,374,383.72	5.46%	1,994,778,731.29

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股本（股）	700,493,506.00	700,493,506.00	0.00%	144,660,789.00

2、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50	0.5091	-2.77%	0.4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50	0.5091	-2.77%	0.4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58	0.4842	-3.80%	0.4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9%	15.11%	-1.52%	1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9%	14.37%	-1.58%	12.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527	1.1059	4.23%	0.562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644	3.3697	11.06%	3.761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5,089,678	87.81%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590,738,934	84.3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4,536,961	9.21%		1,724,641		-7,233,039	-5,508,398	59,028,563	8.43%
3、其他内资持股	20,200,000	2.88%		539,810		-14,835,433	-14,295,623	5,904,377	0.8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050,000	2.86%		153,677		-14,299,300	-14,145,623	5,904,377	0.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000	0.02%		386,133		-536,133	-150,000		
4、外资持股	530,352,717	75.71%		-4,546,723			-4,546,723	525,805,994	75.0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30,352,717	75.71%		-4,546,723			-4,546,723	525,805,994	75.06%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5,403,828	12.19%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109,754,572	15.67%
1、人民币普通股	85,403,828	12.19%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109,754,572	15.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0,493,506	100.00%						700,493,506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500,312,295	0	-4,546,723	495,765,572	重组锁定	详见重组承诺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30,040,422	0	0	30,040,422	重组锁定	详见重组承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056,961	7,233,039	990,284	30,814,206	股改锁定	2012.4.09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5,480,000	0	680,910	26,160,910	重组锁定	2013.3.16
5015个自然人	14,449,300	14,835,433	386,133	0	股改锁定	2011.4.27
境内152个法人单位	7,750,700	0	207,124	7,957,824	股改锁定	2010.4.09
合计	615,089,678	22,068,472	-2,282,272	590,738,934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13,186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0.77%	495,765,572	495,765,572		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3%	35,216,025	30,814,206		14,800,000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29%	30,040,422	30,040,422		0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3%	26,160,910	26,160,910		12,933,616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22,263,333	0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0,024,686	0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4,850,648	0		0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3,661,733	0		0
工行福建省信托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0.29%	2,053,447	2,053,447		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659,736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63,3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0,024,6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850,648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01,819	人民币普通股
东证资管—工行—东方红 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61,7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659,736	人民币普通股
福州保税区新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1,546,194	人民币普通股
福州市鼓楼脱胎漆器厂	924,0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正义	686,52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unghwa Picture Tubes (Bermuda) LTD.

注册地址：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英属百慕大群岛）

法定代表人：林蔚山

注册资本：13,190 万美元

成立日期：1994.6.16

主营业务：控股投资。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50.4.21

注册资本：新台币 23,395,366,850

法人代表：林蔚山

注册地址：台北市中山区中山北路 3 段 22 号

经营范围：制钢机械类、重机械类、家电器类、冷冻器类、空调器类、金属加工器类、电子工业类、电线电缆类、化学工业类、厨房用具类、木材制品类、塑胶工业类、事务用品类、音乐器材类、度量衡器类、输送器材类、交通器材类、医药用品用具类、微生物发酵产品类、建筑事业类、家具类、太阳能工业类、水处理工程工业类、通讯器材类、停车场设备、自动化机器人、汽车类、半导体、杂志出版类产品的设计、制造、买卖、承装、网路系统、自动化系统、租赁、维修服务及进出口销售代理；报关业；机械设备制造业；机械安装业；电器安装业；电器制造业等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71.5.4

注册资本： 新台币 64,967,939,700 元；

法人代表： 林蔚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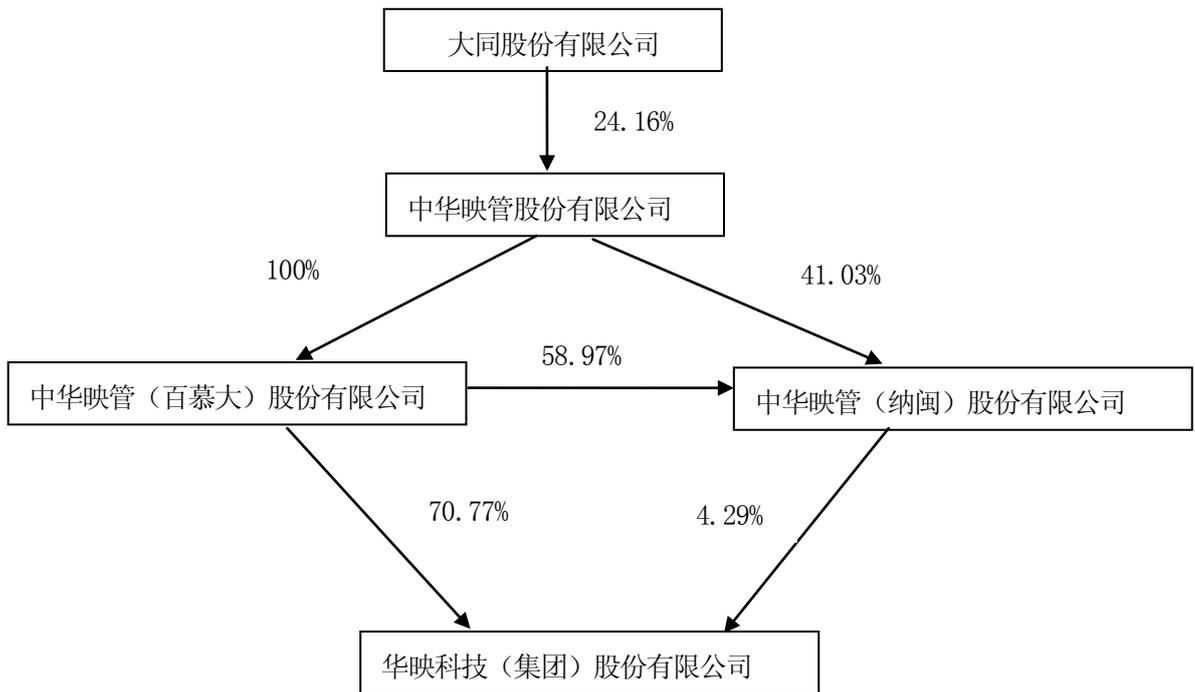
注册地址： 桃园县八德市和平路 1127 号

营业范围： 发电、输电、配电机械制造业，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有线通信机械器材制造业，电子零部件制造业，电脑及其周边设备制造业，机械设备制造业，模具制造业，资讯软件服务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机械批发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器批发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信器材批发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电子材料批发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国际贸易业（限制造加工项目之相关产品）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唐远生	董事长	男	64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5.70	否
刘捷明	副董事长	男	55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是
王忠兴	总经理	男	46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39.11	否
林盛昌	董事	男	45	2010年05月13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0.00	是
薛爱国	独立董事	男	47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否
李锦华	独立董事	男	68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否
许萍	独立董事	女	41	2010年02月05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否
童建炫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年02月05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否
黄克安	独立董事	男	60	2010年02月05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6.70	否
李钦彰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不领取监事薪酬	否
简永忠	监事	男	43	2009年12月04日	2011年09月21日	0	0		0.00	是
刘俊铭	监事	男	42	2011年11月18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0.00	是
黄旭晖	监事	女	41	2009年12月04日	2012年12月03日	900	924	控股股东履行重组承诺送股	4.02	是
黄爱武	副总经理	男	39	2009年12月04日	2011年09月29日	0	0		12.61	否
王忠伟	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09月29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7.36	否
邱建清	财务总监	男	48	2010年06月29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17.72	否
陈伟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0年07月22日	2012年12月03日	0	0		16.41	否
合计	-	-	-	-	-	900	924		203.13	-

2、主要工作经历情况

(1) 董事

唐远生：中国台湾籍，1948年8月出生，美国加州柏克莱大学电机专业毕业，硕士。曾

任台湾大同大学副教授、大同公司电脑总厂总厂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同英国公司董事、大同大学董事。

刘捷明：福建闽侯籍，195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厦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MBA），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州闽侯县上街乡政府乡长，闽侯县计委主任，闽侯县青口乡党委书记，中共闽侯县委常委，福州市马尾区政府副区长兼福州市快安投资区总指挥，福建省电子工业厅副厅长、党组成员。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电子企业协会副会长，福建省高新科技产业促进会理事长。

林盛昌：男，1967年出生，台湾东海大学毕业，硕士学历，历任中华映管彩色桃园厂经营效率课课长、TFT 生产技术中心桃园一厂厂长、TFT 桃园一厂STN 制造厂副厂长、TFT 桃园厂T1 厂厂长、中小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本公司董事等职。

薛爱国：福建福清籍，1965年1月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造价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及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责任鉴定委员会委员，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及行业惩戒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福建省审计协会常务理事、福建省诚信促进会常务理事、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办公室特邀监督员、行风政风评议代表。

李锦华：福建福州籍，194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福建金融管理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毕业，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福建省军区战士到团职干部，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副处长、处长、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分局副局长，中信银行福州分行行长，2005年5月起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忠兴：中国台湾籍，1966年2月出生，台湾中原大学工业工程专业毕业，硕士。曾任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效率部经理、处长、协理，福嘉电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中华映管LCM 营运中心副总经理，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华映管LCM 营运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华冠光电有限公司、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许萍：女，福建闽清籍，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历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童建炫：福建莆田籍，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法律系国际法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律师资格。历任福建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建省企业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博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黄克安：福建惠安籍，195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民建会员，吉林大学地球物理勘探专业毕业、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硕士，教授。历任福州大学矿冶系助教，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助教，商经系讲师，贸易系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福建对外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院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商业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2）监事

李钦彰：中国台湾籍，1967年4月出生，台湾嘉义高中毕业。曾任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人资处经理、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人资处处长。现任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简永忠：中国台湾籍，1969年8月出生，英国伯明翰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曾任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专员、经理，2009年12月04日-2011年09月21日任本公司监事。

刘俊铭：中国台湾籍，1970年出生，东海大学资讯科学系学士，元智大学EMBA企业管理学硕士。历任泰山食品有限公司资讯部工程师，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资讯部工程师，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资讯处(PLM系统规划与导入)副理，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杨梅厂资讯部副理，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资讯技术处计算机暨网络部副理，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委员会副理、经理、处长。

黄旭晖：福建莆田籍，197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宏达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会计、副经理、经理，福州宏儒通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筹建期主办会计，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财务管理部主办会计、副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兼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福光数码仪器有限公司监事、日立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审计师。

（3）高级管理人员

黄爱武：福建福州籍，1973年出生，1996年7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工业管理工程专业，2006年1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MBA），工程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至2000年9月任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产业处科员，2000年9月至2008年2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企业管理处职员、综合办公室党务干事、董事会干事、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产管理部部长。2009年12月04日-2011年09月29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忠伟：黑龙江双城籍，1963年出生，东北工学院冶金机械专业学士，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MBA）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双城市支行信贷员、信贷组长；中共双城市委组织部干事、副组长；中国人民银行双城市支行秘书、资金计划科副科长、科长、人事劳资科科长、总稽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福州市马尾区政府办公室秘书（中国开发区协会秘书处副处长），区体改委副主任（主持工作），区管委会、区政府副秘书长；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邱建清：男，出生于1964年，中国台湾籍，中国台湾辅仁大学经济系毕业。历任太平洋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账专员、主办会计；台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专员、成本主管；鸿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管理部主管；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陈伟：男，出生于1973年，1996年厦门大学企业管理系企业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华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办事处主办会计，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总账专员、成本专员、成本课副理、股务课副理、股务课经理、财会部经理，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股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投资处处长，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解聘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9月21日，公司监事会同意简永忠先生因个人因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刘俊铭先生为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年9月13日，公司董事会同意黄爱武先生因个人因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选举王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0年末，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共有在职员工5864人，其中生产人员3991名，财务人员59名，技术人员945名、销售人员96名，行政人员384名，其他人员389名。大专学历868人，本科学历1428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健全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公司治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严格管控内幕信息，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做好各项治理工作，积极搞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交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的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在审议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时采取了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广大股东充分提供行使权力的平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充分保障了中小股东的权益。

2、**董事和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断完善董事会的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共召开13次董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依据各委员会管理办法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成员特别是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监督管理层的职责，对重大事项出具独立董事专项意见，较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3、**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断完善监事会的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监事会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4、**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积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做出的各项承诺，积极履行控股股东的相关职责，保障中小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实现了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5、**相关利益者：**公司经营管理以诚信为本，不仅维护股东的利益，同时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公司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公司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在公益事业、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方面以实际行动积极响应国家号召。

6、**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人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

情人的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为负责信息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证券部门及法务部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建设、完善和实施，上述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门随时关注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和要求，并据此完善相关制度，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

7、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福建证监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1]19号）的要求，公司认真、全面地开展了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自查活动，自查自纠阶段形成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1年4月至9月，公司开始逐步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不足之处进行整改完善，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根据《自查报告》完成了各项整改工作，2011年10月，财务部出具整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通过此次专项活动，公司全面修订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化程度。今后公司将不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规章制度，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

8、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总体情况：2011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充分保护股东、利益相关方之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参加2011年董事会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唐远生	董事长	13	5	8	0	0	否
刘捷明	副董事长	13	3	8	2	0	否
王忠兴	董事/总经理	13	5	8	0	0	否
林盛昌	董事	13	2	8	3	0	否
薛爱国	独立董事	13	5	8	0	0	否
李锦华	独立董事	13	5	7	0	1	否
许萍	独立董事	13	5	8	0	0	否

童建炫	独立董事	13	4	8	1	0	否
黄克安	独立董事	13	4	8	1	0	否

2、报告期内，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且不委托其他董事参加会议的情形。

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共计13次，其中现场会议5次，通讯会议8次。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4、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的履职作出了明确规定，包括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性，提名、选举和更换程序，公司对独立董事形式职权的保障条件等，独立董事的履职受到了相关制度的充分保障。董事会议案的提出、审议、执行均符合相关规定，使独立董事会前充分了解所议事项、会中能自主发表意见，会后可监督决议的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能够对需独立董事提交的议案及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议案提交和意见发表，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的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此外，公司独立董事还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提出了许多参考意见与合理化建议，不受公司和公司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已实行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系统，公司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也未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2、在资产方面，公司是依法设立的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公司全部资产拥有完全独立的支配权。公司独立拥有工业产权、部分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立独立账户，独立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善的组织机构，独立办公、独立行使职能，与控股股东的相关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

5、在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自主决策、自主管理公司业务，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部门。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1、公司内部控制综述

报告期内，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运营的效率与效果、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和法律法规的遵循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要求，公司对2011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具体如下：

（1）内部控制制度总体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及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5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公司三会及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切实予以执行，公司没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能够依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内部规则，保证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运作和对公司的控制；公司监事会能够勤勉尽责，依法行使其监督职责；公司经理层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并能够依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保证公司的经营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责。董事会建设基本合理化，董事会决策更加专业化、科学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时配合监事会的监事审计监督工作。

公司具备积极的内部控制环境：董事会及相关的专门委员会负责批准并定期检查公司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确定经营风险的可接受水平；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战略和决策，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之间的责任、授权关系明确，公司经营管理层通过执行、下达等方式促使员工了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使其在内控制度中发挥有效作用。

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紧紧围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建立了包括以《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为核心、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为辅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全面管理体系（包含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简称TMS）、行政管理制度及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组成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制度；以新会计准则为基础制定的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以《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制度组成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体系。

（2）内控监督检查部门及人员配备情况

为充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及时发现和纠正内部控制缺陷，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监

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其实施等；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检查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运行状况等。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独立的稽核处，并在各控股子公司设立稽核部，配备专职内部审计工作人员，负责对公司日常销售及收款、采购及付款、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管理、投资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管理、合同管理和信息系统管理等各个方面特别是投资、财务等各项内控工作定期进行监督检查落实，并按照相关制度，形成责任追究机制。

（3）公司内部控制的重大活动、工作及成效

2011年，公司正式更名为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映科技”）。

1) 完善法人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及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中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具体制度完善如下：为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作用，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为规范公司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工作，确保公司重大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规和政策，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此外，还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以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使公司的内控工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更加有效。

2) 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内部控制意识：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福建证监局及福建上市公司协会协会举办的相关培训活动，对《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学习，增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法律意识和规范化运作意识，充分认识到内控管理的重要性。

3) 公司在认真贯彻闽证监发【2011】203号文件精神的基础上，围绕“学宪法、守法律、讲诚信”这一活动主题，通过现场宣传、法律知识竞赛及法律知识讲座等多种方式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全面提升员工的法制意识。

4) 积极启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全面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为便于公司在2012年符合监管部门对企业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推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立与健全，公司在2012年底即启动了前期准备工作。工作重点围绕着以《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控制人台湾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同股份”）的内控体系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内控委员会，制定了内控制度完善工作的初步计划、内控委员会作业办法以及内部控制制度修订计划表，目前各项前期准备工作正有序的开展。2012年将会依据监管要求及实际情况，及

时调整内控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2、重点控制活动

(1) 公司组织机构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根据职责划分设立了业务处、采购处、经营效率处、稽核处、财务处、人资处、法务智权处及证券投资处，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为保持内部审计部门的独立性，稽核处直接隶属于董事会，对董事会负责。

(2) 对控股子公司管理

公司目前控股六家子公司，均按照规定委派了董事、监事，并在各子公司的章程中明确规定了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方式和职责权限等。各子公司相关人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经验和能力，能准确表达公司意见，切实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没有发现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的失职行为。

公司要求各子公司严格按照《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报告细则》《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的规定，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及其他重要信息，定期报送各子公司与经营相关的月度、季度或年度的产销目标及安排计划、财务报表等。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提案作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推动试行《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各提案单位严格按照该办法向董事会秘书处申请。该办法在试行中不断完善，成熟后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严格遵照执行。

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或其他方式的对外提供资金事项，均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法定的审议程序，并按要求及时披露。

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各控股子公司同等有效。

报告期内，没有发现控股子公司隐匿重大事项的情况，没有发现涉及控股子公司应披露未披露的事项。

(3)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属监管部门关注的重点，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详细划分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人回避表决制度。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日常关联交易：

2011年3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的议案》，预计公司201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55,295万元；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液晶显示模组委托加工协议书〉并调整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调整后的2011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仍为255,295万元。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按照预计的交易对象和交易品种统计，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24,895万元。

2) 非经营性关联交易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触控模组材料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的议案》。针对上述非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均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进行审议表决，并严格按照要求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股东提供充分的行权平台。

报告期内所有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经过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虽然公司在2011年关联交易比例仍无法降低至30%以下，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的公允性、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发展的影响等方面严格审查，并切实履行相应程序，有力保证了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开、公正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重组承诺，在2011年关联交易比例仍无法降低至30%以下，公司确保了2011年净资产收益率超过10%。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4）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全面修订了内控制度，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以及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审批、管理程序等。

2011年度，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对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5）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于1994年配股后没有再发生新的现金募股增资行为。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6）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对外投资的评审、审批权限、信息披露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触控模组材料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上述投资议案同时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均严格履行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程序，并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了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7）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知情人及信息使用人的范围、责任，明确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和保密责任，强化了责任追究机制，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2011年度，公司对需披露的事项严格按照披露标准、程序等来披露公司事务，确保公司信息能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8）财务规范工作内部控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福建证监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1]19号）的要求，公司认真、全面地开展了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形成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通过此次专项活动，公司全面修订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化程度，加强财务管理的内部控制。

3、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和整改计划

2011年度，公司董事会仍致力于关联交易比例过高问题的改善。一方面，持续积极开拓新客户，但由于行业竞争格局的特点，基础的液晶模组加工业务关联交易比例仍维持在60%以上，公司在达成本年度业绩承诺的同时保证了净资产收益率超过10%；另一方面积极启动产业整合，通过投资新项目以努力在未来新项目达产后将关联交易比例下降至目标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通过扩大客户开发力度、积极推动产业整合等有效措施持续努力降低关联交易，增强公司业务独立性。

4、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适用性。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各个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内控制度能够较为顺畅地得以贯彻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内外部风险，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2012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为核心，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内幕信息管控，勤勉尽责，努力达成重组各项承诺目标，进一步实现产业布局规划，谋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等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4月30日的《证券时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了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公司于2011年01月21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1月22日的《证券时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 2、公司于2011年07月28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7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 3、公司于2011年09月21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9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 4、公司于2011年11月18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11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 5、公司于2011年12月01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12月0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报告期内，受欧洲债务危机、日本大地震等经济环境影响，大尺寸液晶显示产品的消费主力市场北美、西欧、日本等均受重大打击，新兴市场特别是中国大陆市场增速下滑，导致下游整机市场需求不如预期；另外面板厂商产能扩张造成严重的供过于求，导致价格持续下滑，海内外液晶面板制造业2011年深陷低谷，全球面板厂均面临巨大亏损，尤以大尺寸面板厂更为严重。

公司的液晶模组加工业务虽然受液晶面板价格大幅持续下跌的影响较小，但大尺寸液晶产品的整体需求下降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经营情况。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中，公司除了不断寻求新客户的合作机会并加强巩固与长期合作伙伴的战略关系外，面对在智能手机、PAD等的时尚电子产品需求持续增长的带动下，中小液晶产品市场需求呈持续增长的态势，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将闲置的大尺寸模组生产线改造成中小尺寸模组产线，提升设备产能利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行业景气波动的不利因素，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品质，对内加强成本控制，在整体经济环境不佳的情况下，2011年经营业绩出现平稳过渡，如期达成重组业绩承诺目标。2011年公司实现合并营收21.83亿元，较2010年度(30.24亿)下降27.81%，主要是由于2010年深圳华显存在为配合第三方客户境外结算的要求透过华映纳闽(关联方)进行进料加工交易，营业收入中包含销售收入；公司自2011年4月之后上述进料加工业务通过华映科技纳闽进行交易，合并时深圳华显销售给华映科技纳闽的进料收入抵销，最终体现第三方客户的来料加工收入所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467亿元，实现承诺业绩目标。

(二) 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销售限于自产产品，凡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2、主营业务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及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代工—来料加工	149,168.29	74,510.24	50.05%	9.66%	14.27%	-2.02%
代工—国内	248.54	151.65	38.98%	-93.55%	-93.43%	-1.05%
销售—进料加工	67,591.23	65,158.28	3.60%	-58.16%	-58.27%	0.26%
销售—国内	9.62	5.65	41.27%	-40.32%	-38.42%	-1.81%
合计	217,017.68	139,825.82	35.57%	-28.01%	-37.49%	9.7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液晶模组加工费	149,416.83	74,661.89	50.03%	6.82%	10.59%	-1.70%
液晶模组销售	67,600.85	65,163.93	3.60%	-58.16%	-58.27%	0.26%
合计	217,017.68	139,825.82	35.57%	-28.01%	-37.49%	9.77%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境外	216,759.51	-27.16%
境内	258.17	-93.32%
合计	217,017.68	-28.01%

3、公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66.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99.32%

4、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1) 公司资产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 (+、-) %	原因分析
流动资产	1,741,183,669.78	2,054,504,858.56	-15.25%	
其中：货币资金	955,200,774.47	1,364,041,797.96	-29.97%	公司偿还到期借款及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
预付账款	128,519,397.62	2,226,556.05	5,672%	控股子公司科立视材料有限公司新增进口设备的预付款1.26亿
应收利息	6,628,276.74	3,796,479.14	75%	期末子公司定期存款期限较上期加长所致
存货	20,643,702.5	69,254,682.14	-70.19%	深圳华显为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存货已抵销

非流动资产	2,810,905,958.64	2,659,722,612.58	5.68%	
长期股权投资	408,628,260.10			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
在建工程	10,540,965.83	8,403,043.4	25.44%	ERP 系统和用友 UAP 系统的导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8,287.72	1,404,438.16	54%	确认子公司科立视 2011 年度未弥补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资产总额	4,552,089,628.42	4,714,227,471.14	-3%	
流动负债	1,141,890,930.48	1,387,513,039.81	-18%	
应付账款	68,054,414.42	112,816,323.29	-40%	深圳华显为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应付材料款已抵销
应付股利	22,567,181.55	92,674,073.03	-76%	子公司上期结余的应付股利均已支付且本期新发生的应付股利大部分已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59,858,550.00	129,142,650.00	-54%	子公司长期借款逐步偿还，无续借所致
负债总额	1,227,617,518.48	1,542,523,727.81	-20.41%	
盈余公积	216,945,577.02	173,923,532.12	25%	
股东权益总额	3,324,472,109.94	3,171,703,743.33	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36,932,101.42	2,500,374,383.72	5.46%	

(2)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得税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	分析原因
销售费用	22,202,074.74	28,518,123.99	-22.15%	运输报关费用降低
管理费用	171,306,916.72	163,781,215.32	4.59%	
财务费用	60,722,277.91	49,264,070.05	23.26%	利息费用的上升及汇兑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6,197,919.76	101,603,844.51	5%	

5、公司现金流量表情况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2,162,776.21	2,959,811,602.32	-28%	深圳华显为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应付材料款已抵销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48,116.61	10,747,398.38	53%	税费返还较上期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5,861.03	124,349,125.17	-50%	深圳华显为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应付材料款已抵销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166,753.85	3,094,908,125.87	-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569,021.12	1,812,550,990.42	-53%	深圳华显为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应付材料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956,563.21	221,498,416.94	39%	人力成本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537,447.56	164,629,856.45	-21%	产量略有下降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35,825.01	137,237,430.12	-30%	产量略有下降，各项支出减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698,856.90	2,335,916,693.93	-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2,000,000	116,856,080	116%	子公司委贷以及理财的投资款收回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17,506.98	9,691,819.47	-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47,476.15	307,648.76	1898%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758,824.71	131,021,734.28	60%	科立视成立初期的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000,000	6,856,080	3576%	子公司支付委贷以及投资理财款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			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9550325.00	2294144508.82	35%	资金需求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3,974,427.50	2,275,754,101.00	44%	各子公司 2011 年借款到期,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000.00	2,649,573.50	4893%	福建华显为深圳华显提供质押担保的定存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0,375.67	-2,009,214.08	67%	汇兑损失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900,774.47	1,363,041,797.96	-40%	

6、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列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利润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9,418.80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249.15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10,318.10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14,267.38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141.68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成果

2011 年，董事会就公司法人治理、产业整合、经营管理、信息披露、内控等方面做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及制度完善，取得良好的成果。具体工作成果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为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明确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权限，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

作用，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为规范公司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工作，确保公司重大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规和政策，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此外，还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

2、实施产业整合

近年来，触摸屏在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应用愈来愈广泛，触摸屏在手机、导航仪等手持式装置渗透率增长相当快速，在中大尺寸应用如：一体计算机、上网本/平板计算机、教育与培训、公共信息广告牌和查询与自主登记等方面运用也愈趋广泛，为了强化在触控产品相关零组件之整合布局，健全相关供应链整合，2011 年 8 月，注册成立了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立视”），投资总额为 1.7 亿美元，其中注册资本 7500 万美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2.80%，经营范围为：从事平板显示器件及触控组件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2011 年 10 月，完成了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20%股权收购作业。2011 年华映光电全面结束了 CRT 业务，2012 年将成功转型成一个以中小液晶模组及触控一条龙业务为主的公司，未来公司将视市场情况在合适时机进一步收购达到控股。

2011 年，公司对华映光电的收购规划及科立视公司的投资设立，将使公司逐步形成以液晶模组为基础，兼有触控组件材料及触控一条龙产品的战略布局。

3、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

4、社团法人股确权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公司前身系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公开发行 1988 万社团法人股，其中部分社团法人股系由自然人（以下简称“权益人”）出资并以法人单位（以下简称“名义法人股东”）的名义认购。2009 年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由法人单位自有资金认购的社团法人股便可申请解禁流通。但由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东名册中，权益人认购的股份登记在相关名义法人股东名下，该部分股份的上市流通存在法律障碍。

为了保障该部分股东的股份流通权益，经福建省相关政府部门的协助支持，公司联合福

建君立律师事务所等机构接受权益人的委托，于 2010 年 10 月对该部分社团法人股进行司法确权。2011 年 3 月份，首批社团法人股 14,845,433 股涉及权益人 5015 人，完成确权工作并全部上市流通。该部份股份占全部社团法人股（1988 万股）约 75%，公司将继续推进剩余社团法人股的确权工作，保障权益人的利益。

5、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福建证监局（以下简称“福建证监局”）《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1]19 号）的要求，公司认真、全面地开展了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自查活动，自查自纠阶段形成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1 年 4 月至 9 月，公司开始逐步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不足之处进行整改完善，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根据《自查报告》完成了各项整改工作，2011 年 10 月，财务部出具整改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通过此次专项活动，公司全面修订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化程度。今后公司将不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规章制度，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

6、开展内部控制制度工作的内部整合及试运行

公司董事会为了做好内控规范的实施工作，于 2011 年 11 月即开始部署各项工作，并由董事长牵头，成立了内部控制工作实施委员会，委员会以董事长为主任委员，总经理为副主任委员，设立总干事 1 人（由财务部监担任），干事 4 人（分别由财务处、法务智权处、稽核处及证券投资处经理级以上人员担任），各职能部门委员 16 人，合计 23 人组成。监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将对内控实施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监督。

公司内控实施工作将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为基础，借鉴实际控制人台湾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及大同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执行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

三、公司未来发展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展望 2012 年，TFT-LCD 市场总体情况预计将较 2011 年有所转好，大尺寸方面，随着 2012 年伦敦奥运会及欧洲杯等大型体育赛事影响下，消费者对大尺寸电视产品的需求将较 2011 年明显上升，对 LED 背光电视、3D 电视及智能电视等新概念的电视产品更容易接受。中小尺寸产品则伴随着平板电脑、触控智能手机等的强劲需求将持续保持上升态势。根据 DisplaySearch 预测，全球平板终端用面板市场 2012~2015 年将以年均 47% 的增长率增长。可以预见，触控面板出货量在未来两年将保持强劲成长，预估在平板电脑和触控手机两大应

用带动下，2012 年全球触控面板出货量成长率将估计达到 29.4%。

公司作为专业的液晶模组的生产商，不仅从技术面上成功导入 LED、GIP、Dual-gate、TSP（触控）、FFS（广视角）技术，在应用面上，也成功导入车载产品、触控平板产品、3D 产品、电子书等，产品应用更加多元化。报告期内，面对大尺寸市场需求的疲软，公司及时调整策略，将两家子公司福建华显及华映视讯部份闲置的大尺寸产线改造成中小尺寸模组产线，并成功量产，目前中尺寸的产能利用率都在 80%以上，预计 2012 年 3 月份以后基本满产稼动，2012 年将进一步提高产能。

随着面板上下游产业链整合，面板厂商与下游电脑、电视厂商的合作越来越密切，公司传统的液晶模组加工业务已无法为公司提供持续的发展空间，公司在报告期正式启动了产业整合的战略部署。2012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触控组件材料项目的建设、试投产，并考虑在适当时机进一步收购华映光电股权，实现最终控股。依据公司的战略规划，上述整合完成后，公司将成为以液晶模组为基础，兼有触控组件材料及触控一条龙产品的战略布局。

2、2012 年度经营计划和措施

2012 年是公司实施产业整合的重要的一年，面对多变且竞争激烈的液晶产业市场，公司主要经营计划和措施如下：

（1）将秉承“创造革新、追求完美、团结协作”的经营理念，深化推行公司“正、诚、勤、俭”的文化；

（2）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及各委员会的作用；

（3）切实贯彻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4）密切关注中小尺寸改造项目的实际运行效益，带领经营层在 2011 年取得的良好经营绩效的基础上，继续保持产品品质、巩固并加强与老客户合作的同时，竭力开发新客户，进一步降低关联交易比例；

（5）努力在产业整合的过渡期间实现业绩的平稳过渡；

（6）公司继续加大节能环保工作的力度，持续推进低碳减排活动；

（7）持续履行重组承诺；

（8）进一步加强投资人关系工作及信息披露工作；

（9）持续推进触控组件材料项目的建设、试投产，并考虑在适当时机进一步收购华映光电股权。

3、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1）海峡两岸政治局势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华映管和最终控制人大同股份均位于台湾，公司经营活动中部分业

务仍与实际控制人保持较为密切联系。尽管政治局势进一步趋于缓和，两岸经贸交流逐步密切，实际控制人在中国大陆投资仍受中国台湾地区颁布的“法律、法规”的规范，由于中国大陆与中国台湾的特殊政治关系，上述“法律、法规”可能发生变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因此，公司面临着两岸局势与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将逐步通过新项目投资，在业务、资产、技术等各方面建立独立完整的运作体系，减少对实际控制人的依赖性，逐步降低关联交易，从而避免两岸局势与政策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力。

(2) 市场竞争与行业周期的风险

TFT-LCD 以其优异的性能，已成为显示产品市场的主流基础材料。在目前可预测的显示技术产品应用中，均离不开 TFT-LCD。目前形成了日、韩、台湾三足鼎立的产业分布态势，中国大陆则随着京东方及华星科技 8.5 代线的建成，从生产能力上快速成长，但总体实力仍不及上述三地厂商。随着各大面板厂高世代线的建成，市场出现明显的供过于求，再加上欧洲债务危机、日本大地震等因素影响，2011 年，全球 TFT-LCD 面板厂均出现了大幅亏损，市场竞争十分激烈。

公司作为专业的液晶模组生产企业，主要客户均是液晶面板厂或是终端显示设备品牌厂商，业务订单受 TFT-LCD 行业景气周期的影响较为明显。当行业周期性下滑或经济衰退时，公司的模组加工订单数量可能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一方面密切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及时决定将因大尺寸产品需求下滑导致的部份闲置产线改造成中小尺寸模组产线，及时利用中小尺寸液晶模组订单填补大尺寸产品订单减少带来的损失；另一方面，公司在本报告期积极着手进行产业整合，完成收购华映光电 20% 股权，并投资设立了以触控组件材料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的科立视公司，公司业务朝着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未来更通过扩大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实现产品多元化，减少单一产品行业竞争及更替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四、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 1、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2、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五、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报告期内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2011 年 01 月 04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投资生产 10.1 英寸以上（含 10.1 英寸）中小液

晶模组产品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1 月 0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2011 年 03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计提准备事项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0 年年度日常经营中资产处置进行确认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关联交易比例未达到承诺目标控股股东追加送股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1 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度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董事、监事薪酬并修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增加境外控股子公司投资的议案》、《关于投资触控模组材料项目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存款质押担保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2011 年 04 月 07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议调整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0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2011 年 04 月 22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贷款保证担保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2011 年 07 月 11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重大事项事前咨询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长薪酬并修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与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液晶显示模组委托加工协议书〉并调整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关于〈调整触控模组材料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7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

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2011 年 08 月 17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使用不超过三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8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2011 年 09 月 01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生产中小尺寸平板显示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9 月 0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2011 年 09 月 29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9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201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1 月 0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2011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201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取消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同时增加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1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 2011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如下：

(1) 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0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股份 626,394,23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2%，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 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0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参加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股份数 624,344,7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13%。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1 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监事薪酬并修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07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2 人，代表股份数 628,739,68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76%。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长薪酬并修

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与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液晶显示模组委托加工协议书〉并调整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触控模组材料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09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7 人，代表股份数 621,964,0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7894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的议案》。

(5) 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数 551,966,90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80%。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6) 公司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2 月 0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1 人，代表股份数 623,915,1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0679%。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

3、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五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工作细则的职权积极开展工作，2011 年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1) 2011 年 03 月 18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一致同意《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2) 2011 年 04 月 21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一致同意《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11 年 04 月 28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一致同意《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工作方案》。

(4) 2011 年 07 月 04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一致同意《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

(5) 2011 年 08 月 05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一致同意《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6) 201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一致同意《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7) 201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11 年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一致同意《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8) 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 2011 年年报编制、披露和审计工作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0]37 号)的相关要求,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11 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职责:

1) 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2011 年 12 月,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所”)负责年度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进场前的沟通, 并协商确定了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总体审计策略, 并确定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各项承诺的实际履行情况列为公司本年度审计的重点, 按要求于进场前向福建证监局提交总体审计策略。

2) 初步审计意见沟通: 2012 年 2 月 21 日, 华兴所按照总体审计策略出具了 2011 年度初步审计意见, 并与公司审计委员会进行了第一次沟通; 2012 年 3 月 5 日, 针对审计报告中的重点问题进行第二次沟通。上述会议均形成会议纪要, 并与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文件一同向福建证监局报备。

3)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定稿: 2012 年 3 月 6 日华兴所出具出具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比例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等 2011 年度审计的相关文件, 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完成。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 2011 年 03 月 04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会议, 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薪酬进行审核后, 认为: 2010 年薪酬支付情况符合《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比较切合实际。同意公司副董事长、独立董事、其他董事、其他监事年薪上浮 20%, 并同意将《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修订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11 年 07 月 01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同意调整董事长薪酬并修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2011 年 09 月 25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同意公司副

总经理候选人王忠伟先生基本年薪为税前人民币 16 万元，并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闽华兴所（2012）审字 G-0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46,729,158.79 元，2011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30,220,448.95 元，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剩余净利润为 430,220,448.95 元，按照 10% 计提盈余公积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为 398,546,551.55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拟以现有总股本 700,493,5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64,256,623.12 元，剩余 34,289,928.43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201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210,148,051.80	349,382,749.83	60.15%	221,496,199.30
2009 年	0.00	255,528,204.50	0.00%	-93,991,312.13
2008 年	0.00	4,616,435.10	0.00%	-125,838,448.8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03.43%

九、其它事项报告

（一）、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网址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1 年 7 月 1 日起增加《中国证券报》）

（二）、注册会计师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

闽华兴所(2012)函字 G-003 号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出具了闽华兴所（2012）审字 G-0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函附件所附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贵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函仅作为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上报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童益恭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红

中国福州市

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应收账款	51,772.85	112,495.01		154,503.18	9,764.68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1.46	100.73		172.19	-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占用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	应收账款		54,059.48		9,148.19	44,911.29	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0.54			0.54	销售材料	经营性占用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6	3.25		4.61	-	销售材料及固定资产	经营性占用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74			0.74	-	销售材料及固定资产	经营性占用
小计				51,846.41	166,659.01	-	163,828.91	54,676.51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	25.00		25.00	2.00	董监事劳务费	经营性占用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53.06	0.02		953.06	0.02	重组费用及代垫社保	经营性占用
小计				955.06	25.02	-	978.06	2.02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026.24	16,000.00	868.13	16,862.66	16,031.71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5.20	7.20		10.00	2.40	支援人员工资	经营性占用
	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 2011 年 6 月前重大影响	其他应收款	329.03	747.63		1,000.03	76.63	租赁费及代垫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57.99			57.99	-	重大资产出售款及税金	非经营性占用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3.31	162.09		56.75	198.65	租赁费及代垫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38	138.56		91.64	71.30	租赁费及代垫水电费	经营性占用
小计				16,536.15	17,055.48	868.13	18,079.07	16,380.69		
总计				69,337.62	183,739.51	868.13	182,886.04	71,059.22		

法定代表人：唐远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三）、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 2011 年对外担保情况

（1）、报告期内，除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审批的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为 51,000 万元，其中本期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 14,136.31 万元，报告期末累计发生的担保金额为 17,286.76 万元，占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6.56%。

（3）、上述担保均严格履行了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54,676.51 万元，均为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发生的。

（2）、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346.58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视讯”）、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华显”）为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华电子”）提供委托贷款 16,031.71 万元。该笔委托贷款产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1-068 号公告），会议决议：华映视讯以对厦华电子的委托贷款 6,000 万元、福建华显以对厦华电子的委托贷款 10,000 万元分别认购厦华电子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福建华显、华映视讯与厦华电子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书》中约定：如乙方（即福建华显或华映视讯）贷款的有效期限在本协议生效前届满，双方应续签相关贷款协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末的经营性资金占用均属于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所致，公司已按照规定履行了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的委托贷款亦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十、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情况，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份的自查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全

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知情人及信息使用人的范围、责任，明确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和保密责任，强化了责任追究机制，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及外部信息使用人在信息保密期内使用公司信息的情形，也没有受到监管部门在该方面的查处或收到整改通知。

十一、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和适用性。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各个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内控制度能够较为顺畅地得以贯彻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内外部风险，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2012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为核心，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内幕信息管控，勤勉尽责，努力达成重组各项承诺目标，进一步实现产业布局规划，谋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创造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以及宏观环境、政策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对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等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以实事求是的精神，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监事会在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一、2011 年度工作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五次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等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依法运作，确保公司规范运行；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的情况进行依法监督；定期审查公司定期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通过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采购营销等情况进行检查分析，对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内部控制活动、采购营销工作等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1、2011年3月2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出具审核意见，对《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

2、2011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

3、2011年8月1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度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出具审核意见。

4、2011年10月1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

5、2011年10月3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并出具审核意见。

（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在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认真开展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规范运作，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各项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的制定与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勤勉工作，依章办事，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实事求是的，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当前的有关财务、会计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有关文件，认为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政法规及国家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所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审计，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1994年配股后没有再发生新的现金募股增资行为。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4、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20%股权收购作业。本次收购作业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并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中小股东行使权利充分提供便利。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触控模组材料项目投资有关事项〉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的议案》。针对上述委托贷款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均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进行审议表决，并严格按照要求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股东提供充分的行权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虽未降至30%以下，但公司确保了净资产收益率超过10%。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在公司董事会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基础上，还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监督董事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确保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7、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整改措施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2012年公司应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开展内部控制规范的全面实施工作，以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提高内部控制效力及防范风险的能力。

二、2012 年工作重点

（一）加大监督力度，履行监督职能

1、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着重做好对公司依法运作、内部控制、重组相关承诺的履行等事项的监督工作，尤其是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依法运作，加强内部控制起到监督和保障作用，以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利益。

2、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以使公司依法经营、积极防范各种经营风险，为公司实现年度业绩承诺及经营目标积极地提供支持和帮助。

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并对公司财务的检查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尽职情况以及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年度股东大会作报告。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将立即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若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

常，将进行调查，并向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有关部门报告，以维护公司资产安全，降低公司的财务和经营风险。

4、加强监事自律意识，积极参与公司事务，确保及时出席和列席每次监事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加强监督力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5、严格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检查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确保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加强自身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通知》中的要求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并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履行职责；

（三）加强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1、组织监事学习有关政策法规，进一步提高监事的决策能力和业务水平，以便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

2、加强监事间的沟通与交流，不定期组织监事进行调研、参观和培训。

3、组织监事会成员深入基层，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时将有关信息和问题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并为监事会的决策提供依据。

2012年，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忠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强化监督职能，完善监督机制，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

第九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的破产重整等相关事项。
- 三、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持有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7% 股权；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无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收购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具体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	40,000.00	0.00	862.83	是	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评估价值定价	是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无其他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销售和采购（单位：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纳闽	112,495.01	51.54%	55,906.64	59.70%
中华映管	54,060.02	24.77%	1,475.57	1.58%
大同日本	0.00	0.00%	275.32	0.29%
拓志光机电	0.00	0.00%	284.27	0.30%
大同美国	0.00	0.00%	2.68	0.00%
华映光电	0.00	0.00%	3.96	0.01%

华映福州	0.00	0.00%	0.76	0.00%
大同新加坡	0.00	0.00%	0.75	0.00%
大同上海	0.00	0.00%	0.63	0.00%
合计	166,555.03	76.31%	57,950.58	61.88%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66,555.03 万元。年初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 255,295 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交易 224,895 万元人民币，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发生额。

2、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华映纳闽	100.73	0.00	0.19	0.19
中华映管	0.54	0.54	0.00	0.00
华映福州	3.25	0.00	0.00	0.00
厦华电子	7.20	2.40	0.00	0.00
兴信电子	162.09	198.65	0.00	0.00
福日实业	138.56	71.30	0.00	0.00
华映光电	0.00	0.00	220.47	266.58
信息集团	0.00	0.00	1.35	1.35
合计	412.37	272.89	222.01	268.1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129.54 万元，余额 2.56 万元。

3、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七、重大经营合同履行情况

2011 年 07 月 28 日，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液晶显示模组委托加工协议书〉并调整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华映管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书》，有效期三年。

八、投资理财与委托贷款

1、投资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招商银行吴江支行	自有资金	1,200.00	2011年06月09日	2011年06月23日	保本收益	1.20	1.20	否
招商银行吴江支行	自有资金	2,000.00	2011年07月15日	2011年07月21日	保本收益	1.48	1.48	否
招商银行吴江支行	自有资金	2,000.00	2011年07月22日	2011年07月25日	保本收益	0.54	0.54	否
招商银行吴江支行	自有资金	2,000.00	2011年08月	2011年08月	保本收益	1.15	1.15	否

支行			19 日	26 日				
招商银行吴江支行	自有资金	2,000.00	2011 年 09 月 02 日	2011 年 09 月 26 日	保本收益	5.65	5.65	否
合计	-	9,200.00	-	-	-	10.02	10.02	-

其中：截止报告期末，逾期未收回的投资理财本金和收益累计 0.00 万元。

2、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签约方	委托贷款的对象	资金来源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年利率	报告期内收益	是否涉诉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吴江支行	厦华电子	自有资金	6,000.00	2011 年 12 月 26 日	2012 年 12 月 26 日	8.53%	313.18	否
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厦华电子	自有资金	10,000.00	2011 年 12 月 20 日	2012 年 12 月 20 日	8.53%	532.10	否
合计	-	-	16,000.00	-	-	-	845.28	-

其中：截止报告期末，逾期未收回的委托贷款本金和收益累计 0.00 万元。

九、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以下承诺中提及的“上市公司”除特殊说明外，即指本公司。）

（一）股改相关承诺

承诺内容：信息集团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期限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重组相关承诺

1、关于重组方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至次世代大尺寸液晶面板生产线投产并注入到闽闽东前，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不减持其持有的闽闽东的股份。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2、关于3年内不转让闽闽东股份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承诺，自闽闽东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在闽闽东中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3、关于重组方对未来上市公司业绩的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承诺，在四家 LCM 公司现有经营模式未因法律、政策变更等客观变化而改变的情况下，本次收购完成后至一个会计年度内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下降至 30% 以下（不含 30%）前，确保闽闽东每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不足

部分由华映百慕大以现金向闽闽东补足。若后续闽闽东一个会计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恢复至30%以上（含30%），则仍确保闽闽东该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不足部分由华映百慕大于当年以现金补足。

履行情况：2011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比例未降至30%以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超过10%。至本报告公告日，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4、关于闽闽东未来三年盈利能力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承诺，闽闽东在2009年的资产交割日后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不低于下述公式计算的数字： $2.95\text{亿}/12 \times M$ （其中M为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的实际月份数），闽闽东2010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不低于3.46亿元，闽闽东2011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不低于3.46亿元。若闽闽东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当年华映百慕大将以现金补偿实际盈利数不足设定目标的差额。

履行情况：华映科技2011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超过承诺目标，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5、关于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比例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与华映纳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在2010年12月31日前，闽闽东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下降至30%以下（不含30%），并在以后年度将上述关联交易比例持续维持在30%以下（不含30%）。如在2010年12月31日前，闽闽东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降至30%以下（不含30%），华映百慕大将向闽闽东送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除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外的全体股东送股一次，送股数量为4,546,719股。

履行情况：公司2010年12月31日前，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未下降至30%以下，华映百慕大于2011年3月25日实施上述送股承诺，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6、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承诺：（1）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控制之其他企业今后如与闽闽东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合理的原则，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闽闽东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2）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控制之其他企业如与闽闽东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以及闽闽东《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执行。（3）随着对闽闽东业务的进一步整合，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控制之其他企业将逐步减少与闽闽东发生之关联交易。（4）因本次重组后闽闽东主业为中华映管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提供液晶显示面板模组生产业务，因此闽闽东将与中华映管及其控制之其他企业存在较大金额的关联交易，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承诺：对于该等关联交易的代工价格，如可取得模组加工市场同业代工费率的，参考该市场价确定；如模组加工市场难以取得同业代工费率的，将参考闽闽东替第三方代工之价格确定；如若无参考价格的，将以成本加成方式确保闽闽东拥有同行业市场平均的水平代工利润。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7、关于与上市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确认华映光电生产中小尺寸液晶模组，且华映光电生产之中小尺寸液晶模组与四家 LCM 公司生产之大尺寸液晶模组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承诺除上述事项外，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今后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闽闽东及其控制公司业务及相关产品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经营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闽闽东及其控制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大陆地区以控股地位，或以参股地位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闽闽东及其控制公司新的业务领域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投资、收购、兼并与闽闽东及其控制公司新的业务领域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8、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承诺保持闽闽东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与业务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保持闽闽东及/或其下属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和完整

闽闽东及/或其下属子公司将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2）保持闽闽东之人员独立

①闽闽东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②闽闽东之财务人员不会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保持闽闽东之财务独立

①闽闽东将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②闽闽东不会存在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 保持闽闽东之机构独立

闽闽东将具备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 保持闽闽东之业务独立

承诺人将严格按照承诺人出具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内容履行，保持闽闽东之业务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9、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承诺，在闽闽东本次定向发行股份过程中以及获得相关核准后，如大同股份、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作出任何对闽闽东或其控制之企业有影响的决议，或筹划进行任何对闽闽东或其控制的企业有影响的事宜，均会将决议内容告知闽闽东，按中国大陆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同时在中国台湾进行信息披露；该等事宜的信息披露，保证在中国大陆和中国台湾同时进行，且信息披露的内容保持一致。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0、关于深圳华显经营模式变化的补充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承诺，深圳华显经营模式的变化不会导致同业竞争，各承诺方仍遵守《关于与上市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各承诺方出具的《关于闽闽东未来三年盈利能力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闽闽东净利润指标将不受深圳华显新经营模式的影响；各承诺方出具的《关于重组方对未来上市公司业绩的承诺》将不受深圳华显新经营模式的影响；深圳华显在新经营模式下之关联交易，各承诺方将遵守《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比例承诺》。深圳华显采用新经营模式后，中华映管仍将遵守《关于专利授权的承诺》提供专利授权。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1、关于华映视讯、福建华显向厦华电子提供委托贷款及担保事宜的承诺及补充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中华映管、大同股份承诺，华映视讯、福建华显在闽闽东重组完成前向厦华电子提供的委托贷款与担保，不会对华映视讯、福建华显自身利益造成损失，也不会对闽闽东股东权益造成实质性损害；华映视讯、福建华显如因闽闽东重组

完成前向厦华电子提供委托贷款与担保事项导致其利益受到损害，则损失金额由华映百慕大于次年内以现金向华映视讯、福建华显补足。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前提条件尚未出现，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2、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构成的承诺

承诺内容：华映百慕大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闽闽东依法定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董事会组成条款修改为：‘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且由中国境内人士担任’。在作为闽闽东控股股东期间，闽闽东的董事会构成人员中一半以上为独立董事且由中国境内人士担任。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促使或影响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做出不符合上述承诺规定的任何修改。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依承诺修改《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依承诺履行中；华映百慕大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3、关于专利授权的承诺

承诺内容：中华映管承诺：①其已拥有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的相关专有技术和专利，并已取得进行液晶显示模组生产所需的授权。

②在闽闽东本次重组完成后，中华映管同意授权闽闽东实施中华映管已提出申请、获准或公开的与液晶显示模组制造有关专利。如此后，中华映管新取得液晶显示模组制造有关专利，亦将许可闽闽东使用。该等授权为不可撤销之授权，授权时间为专利有效期内。

如闽闽东接受中华映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委托加工液晶显示模组时实施上述授权之专利，中华映管同意将免于收取专利使用费；如闽闽东接受其他方委托加工液晶显示模组时实施上述授权之专利，中华映管将收取专利使用费，专利使用费将聘请独立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评估，并依中国大陆法律、法规之规定及中国大陆上市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提交中国大陆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确定。

③在闽闽东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于中华映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委托闽闽东加工液晶显示模组，中华映管保证闽闽东不会因履行委托加工合同而侵犯中华映管自有的及获取的第三方授权的专利，如闽闽东因履行委托加工合同被第三方指控侵犯上述专利，由中华映管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因此给闽闽东造成损失的，由中华映管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中华映管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4、关于专利授权的补充承诺

承诺内容：中华映管承诺，对于中华映管授权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实施中华映管在中国大陆已提出申请、获准或公开的与从事液晶显示模组加工有关的专利，中华映管同意免于收取专利使用费。本补充承诺自闽闽东本次重组方案生效之日起生效，并在中华映管作为闽闽东

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但若中华映管经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已经失去对闽闽东的控制权，则本补充承诺随即自行失效。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中华映管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5、关于商誉使用及专利授权的补充承诺

承诺内容：中华映管承诺：（1）本次闽闽东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闽闽东及下属企业无需就中华映管商誉影响支付任何费用。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将形成自身的商誉，并逐渐减少中华映管商誉对闽闽东及下属企业的影响。

（2）如中华映管转让其已拥有的在中国大陆登记生效之专利，则闽闽东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如该等专利转让予第三方，则中华映管将保证对闽闽东及下属企业使用该等专利授权的持续有效，并在转让合同中约定受让方不得妨碍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对于该等专利的授权使用。

（3）如中华映管丧失其拥有的专利所有权而使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利益受到损失，则中华映管负责承担未来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因重新获得该等专利技术或替代技术之合法使用权而增加的全部成本。

（4）未来如因生产经营需要，闽闽东及下属企业需授权使用第三方专利，中华映管将以其产业地位及经验，帮助闽闽东及下属企业取得相关专利权人的授权许可。

（5）本补充承诺自闽闽东本次重组方案生效之日起生效，并在中华映管作为闽闽东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但若中华映管经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已经失去对闽闽东的控制权，则本补充承诺随即自行失效。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中华映管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6、中华映管关于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

承诺内容：中华映管承诺对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作出的对闽闽东持股、业绩、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承担连带责任，如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未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需对闽闽东或相关方承担赔偿责任或支付责任的，其将承担连带赔偿和支付责任。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前提条件尚未出现，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7、关于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大同股份、中华映管认可就闽闽东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事宜中，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材料中作出的书面承诺的内容；大同股份、中华映管承诺就上述第一项中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需承担的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上述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8、关于36个月内不转让闽闽东股份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福日电子承诺，本次认购的闽闽东定向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予转让。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承诺履行中，福日电子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9、信息集团关于瑕疵担保的承诺函

承诺内容：信息集团承诺将积极配合闽闽东与相关抵押权人就抵押资产的转移进行协商。无论上述瑕疵是否解除，信息集团都将向闽闽东支付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款。自交接日起，不论闽闽东持有的有关房产、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是否已办理转让给信息集团的过户或转移登记手续，其权力及责任均由信息集团享有及承担，该资产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信息集团承担，因该资产给闽闽东造成损失的，由信息集团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履行情况：截至本报告公告日，信息集团已向公司支付全部转让价款，其他条款依承诺履行中；信息集团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十、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的情况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 值	报告期损 益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	会计核算科 目	股份来源
600870	ST 厦华	311,228,922.07	27.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股份转让
合计		311,228,922.07	-	0.00	0.00	0.00	-	-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5、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89.29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3,389.29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23,389.29	0.00

十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支付报酬情况

2011 年 4 月 29 日，经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审计机构，承担公司 2011 年的年终决算审计业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不超过 60 万元人民币。

由于 2011 年公司审计范围发生了重大变化（详见公司 2012-002 号公告），2012 年 2 月 9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追加 2011 年年度审计费用至 93 万元人民币。

十二、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未受到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公开谴责的情形，亦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及期派出机构对公司出具的整改意见。

十三、公司接待调研、沟通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1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商基金华通、中邮基金-王烁杰、宏源证券-金春萍、泰信基金-徐立平等	公司未来规划及定位，未向接待对象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泽熙投资-张小嘎	公司未来规划及定位，未向接待对象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钱锟；上海和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梁永强；自然人-汪水军；中邮证券-何阳阳	参加股东大会，并了解公司触控项目规划，公司按照公告范围进行沟通，除公司 2010 年度年报外，未向接待对象提供其他书面资料
2011 年 05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湘财证券-张俊；平安证券-张洪、贾迪；建景顺长城基金-詹成等	了解公司触控项目规划，公司按照公告范围进行沟通，除公司 2010 年度年报外，未向接待对象提供其他书面资料
2011 年 06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商基金-马国江	了解公司触控项目进展情况，公司按照公告范围进行沟通，除公司 2010 年度年报外，未向接待对象提供其他书面资料
2011 年 07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上投摩根-岳雄伟	公司战略规划，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7 月 1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钱锟；上海颐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战略规划及触控材料项目投资规划。未提供书面资料

			付云峰；长江证券-彭琦、高小强	
2011 年 07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江海证券-石磊；东方证券-张国雄；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江涛；长江证券-杜见平；东海证券-刘俊	公司战略规划及触控材料项目投资规划。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9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李怒放；兴业证券-刘亮；	收购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的意图及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关系，华映光电触控一条龙的实际运作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9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汪水军 朱宁	收购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的意图及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关系，华映光电触控一条龙的实际运作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09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尚雅投资-崔磊；华泰联合-马欣；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乃奎；上海和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行等	收购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的意图及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关系，华映光电触控一条龙的实际运作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1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德邦证券-李明选、钟华章	收购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的意图及与公司战略规划的关系，华映光电触控一条龙的实际运作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闽华兴所（2012）审字 G-011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童益恭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红

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

- 二、会计报表（附一）
- 三、财务报告附注（附二）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2010 年度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远生

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

附一：

资产负债表（一）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200,774.47	19,146,332.73	1,364,041,797.96	376,365,837.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0,000.00	890,000.00
应收账款	618,723,174.14		599,857,573.53	
预付款项	128,519,397.62	9,042.48	2,226,556.05	7,316.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628,276.74	28,459.72	3,796,479.14	546,138.06
应收股利		7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468,344.31	5,145,138.50	14,437,769.74	12,621,278.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643,702.50	8,208.10	69,254,682.14	3,25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41,183,669.78	99,337,181.53	2,054,504,858.56	390,433,825.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8,628,260.10	2,935,270,092.95		2,314,736,418.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4,354,705.62	68,497,648.77	2,337,085,851.86	71,923,404.39
在建工程	10,540,965.83		8,403,043.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4,042,678.48	37,979,831.76	91,401,735.74	39,034,827.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181,060.89		61,427,54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8,287.72		1,404,43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0,905,958.64	3,041,747,573.48	2,659,722,612.58	2,425,694,650.36
资产总计	4,552,089,628.42	3,141,084,755.01	4,714,227,471.14	2,816,128,475.76

单位负责人：唐远生

财务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资产负债表（二）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752,250.00	105,000,000.00	1,022,453,16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9,005.22			
应付账款	68,054,414.42	5,413.92	112,816,323.29	82,344.5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721,337.27	345,742.65	45,485,413.09	417,118.83
应交税费	22,679,780.96	170,127.40	23,633,055.49	667,835.53
应付利息	2,321,209.67	252,560.00	1,920,809.65	
应付股利	22,567,181.55		92,674,073.03	
其他应付款	15,196,751.39	669,991.44	21,401,356.26	392,654.4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09,000.00		67,128,84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1,890,930.48	106,443,835.41	1,387,513,039.81	1,559,95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9,858,550.00		129,142,65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5,868,038.00		25,868,038.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726,588.00		155,010,688.00	
负债合计	1,227,617,518.48	106,443,835.41	1,542,523,727.81	1,559,953.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0,493,506.00	700,493,506.00	700,493,506.00	700,493,506.00
资本公积	681,599,396.93	1,867,627,266.59	681,599,396.93	1,867,627,266.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6,945,577.02	67,973,595.46	173,923,532.12	24,951,55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7,917,010.76	398,546,551.55	944,357,948.67	221,496,199.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38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6,932,101.42	3,034,640,919.60	2,500,374,383.72	2,814,568,522.45
少数股东权益	687,540,008.52		671,329,359.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4,472,109.94	3,034,640,919.60	3,171,703,743.33	2,814,568,522.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2,089,628.42	3,141,084,755.01	4,714,227,471.14	2,816,128,475.76

单位负责人：唐远生

财务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利 润 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2,182,537,883.08	6,637,442.45	3,024,096,792.08	4,745,206.64
其中：营业收入	2,182,537,883.08	6,637,442.45	3,024,096,792.08	4,765,20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7,257,148.22	10,767,340.15	2,481,790,669.87	13,287,570.07
其中：营业成本	1,401,973,702.56	3,288,196.59	2,239,838,304.87	2,628,755.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5,372.61	372,910.43	263,783.49	263,783.49
销售费用	22,202,074.74		28,518,123.99	
管理费用	171,306,916.72	10,872,486.92	163,781,215.32	12,851,203.20
财务费用	60,722,277.91	-3,848,258.58	49,264,070.05	-2,572,143.25
资产减值损失	76,803.68	82,004.79	125,172.15	115,971.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81,253.87	434,352,372.63	9,373,119.62	348,640,52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28,260.10	8,628,260.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461,988.73	430,222,474.93	551,679,241.83	340,098,157.67
加：营业外收入	28,236,225.44	1.94	24,003,018.25	42.57
减：营业外支出	3,419,225.19	2,027.92	6,562,062.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5,740.21	2,027.91	4,126,399.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278,988.98	430,220,448.95	569,120,197.56	340,098,200.24
减：所得税费用	106,197,919.76		101,603,844.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081,069.22	430,220,448.95	467,516,353.05	340,098,20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729,158.79	430,220,448.95	349,382,749.83	340,098,200.24
少数股东损益	114,351,910.43		118,133,603.2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50		0.50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50		0.5091	
七、其他综合收益	-23,389.29			
八、综合收益总额	461,057,679.93	430,220,448.95	467,516,353.05	340,098,20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705,769.50	430,220,448.95	349,382,749.83	340,098,200.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351,910.43		118,133,603.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单位负责人：唐远生

财务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2,162,776.21	250,000.00	2,959,811,602.32	1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48,116.61		10,747,398.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5,861.03	31,618,849.08	124,349,125.17	12,272,42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166,753.85	31,868,849.08	3,094,908,125.87	12,372,42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569,021.12	185,712.50	1,812,550,990.42	194,806.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956,563.21	3,582,087.56	221,498,416.94	1,483,56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537,447.56	5,336,301.88	164,629,856.45	20,960,356.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35,825.01	13,120,632.76	137,237,430.12	10,846,86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698,856.90	22,224,734.70	2,335,916,693.93	33,485,59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467,896.95	9,644,114.38	758,991,431.94	-21,113,17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000,000.00		116,856,08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17,506.98	350,724,112.53	9,691,819.47	348,640,52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47,476.15		307,648.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52,278.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664,983.13	350,724,112.53	195,107,826.62	359,640,52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758,824.71	75,056.78	131,021,734.28	3,944,56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000,000.00		6,856,080.00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0	611,905,414.00		18,999.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758,824.71	611,980,470.78	137,877,814.28	8,963,56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093,841.58	-261,256,358.25	57,230,012.34	350,676,95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6,77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6,7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9,550,325.00	105,000,000.00	2,294,144,508.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3,317,101.00	105,000,000.00	2,294,144,50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3,974,427.50		2,275,754,10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197,376.69	210,607,251.80	417,663,842.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2,014,929.00		360,155,33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0,000.00		2,649,573.50	15,450,21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4,471,804.19	210,607,251.80	2,696,067,517.08	15,450,218.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154,703.19	-105,607,251.80	-401,923,008.26	-15,450,21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0,375.67	-9.38	-2,009,214.08	-2.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141,023.49	-357,219,505.05	412,289,221.94	314,113,55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3,041,797.96	376,365,837.78	950,752,576.02	62,252,27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900,774.47	19,146,332.73	1,363,041,797.96	376,365,837.78

单位负责人：唐远生

财务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493,506.00	681,599,396.93			173,923,532.12		944,357,948.67		671,329,359.61	3,171,703,743.33	144,660,789.00	1,081,219,211.33			139,257,296.98		637,379,892.18		671,987,662.72	2,674,504,85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73,845.83		-6,964,612.37		-2,579,486.06	-10,317,944.26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00,493,506.00	681,599,396.93			173,923,532.12		944,357,948.67		671,329,359.61	3,171,703,743.33	144,660,789.00	1,081,219,211.33			138,483,451.15		630,415,279.81		669,408,176.66	2,664,186,907.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22.044.90		93,559.062.09	-23,389.29	16,210.648.91	152,768,366.61	555,832,717.00	-399,619,814.40			35,440.080.97		313,942,668.86		1,921,182.95	507,516,835.38		
(一) 净利润							346,729,158.79		114,351,910.43	461,081,069.22							349,382,749.83		118,133,603.22	467,516,353.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3,389.29		-23,389.29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6,729,158.79	-23,389.29	114,351,910.43	461,057,679.93							349,382,749.83		118,133,603.22	467,516,353.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766.776.00	43,766.776.00	555,832,717.00	-399,619,814.40								156,212,902.6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3,766.776.00	43,766.776.00	555,832,717.00									555,832,717.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99,619,814.40								-399,619,814.40		
(四) 利润分配					43,022.044.90		-253,170,096.70		-141,908,037.52	-352,056,089.32				35,440.080.97		-35,440,080.97		-116,212,420.27		-116,212,420.27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22.044.90		-43,022,044.90							35,440.080.97		-35,440,080.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148,051.80		-141,908,037.52	-352,056,089.32									-116,212,420.27	-116,212,420.27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493,506.00	681,599,396.93			216,945,577.02		1,037,917,010.76	-23,389.29	687,540,008.52	3,324,472,109.94	700,493,506.00	681,599,396.93			173,923,532.12		944,357,948.67		671,329,359.61	3,171,703,743.3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493,506.00	1,867,627,266.59			24,951,550.56		221,496,199.30	2,814,568,522.45	144,660,789.00	29,337.47			340,861.75		-92,977,379.59	52,053,60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013,932.54	-1,013,932.54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493,506.00	1,867,627,266.59			24,951,550.56		221,496,199.30	2,814,568,522.45	144,660,789.00	29,337.47			340,861.75		-93,991,312.13	51,039,676.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22,044.90		177,050,352.25	220,072,397.15	555,832,717.00	1,867,597,929.12			24,610,688.81		315,487,511.43	2,763,528,846.36
（一）净利润							430,220,448.95	430,220,448.95							340,098,200.24	340,098,200.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0,220,448.95	430,220,448.95							340,098,200.24	340,098,200.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5,832,717.00	1,867,597,929.12						2,423,430,646.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55,832,717.00	1,867,597,929.12						2,423,430,646.1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3,022,044.90		-253,170,096.70	-210,148,051.80					24,610,688.81		-24,610,688.81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22,044.90		-43,022,044.90						24,610,688.81		-24,610,68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148,051.80	-210,148,051.8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493,506.00	1,867,627,266.59			67,973,595.46		398,546,551.55	3,034,640,919.60	700,493,506.00	1,867,627,266.59			24,951,550.56		221,496,199.30	2,814,568,522.45

单位负责人：唐远生

财务负责人：邱建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燕萍

附二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及基本概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28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映科技)是1992年12月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字〔1992〕117号文)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公司。公司于1993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54万股,并于1993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536,上市时总股本为11,000万股。公司于1994年向社会公众进行了配股,配股后股本为121,927,193股。

根据2009年3月2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用资本公积金及任意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采取以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方式作为对价安排。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9年4月9日实施,公司以现有流通股股本45,467,193股为基数,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22,733,596股。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总股本为144,660,789股。

根据2009年4月20日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938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5,832,71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36元。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新增注册资本555,832,717元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0)验字G-001号《验资报告》。2010年1月15日,本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555,832,717股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存管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确认书》。2010年2月11日,经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变更后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2月6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闽东)变更为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11年1月28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15427;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70,049.3506万人民币;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住所为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1#楼第三、四层;法定代表人为唐远生。经营范围为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

母公司为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股股东为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201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

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除以发行债券方式进行的企业合并,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佣金、手续费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外,应于发生时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中,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

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视情况分别处理:

A、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确认为商誉。

B、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3)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调整

A、购买日后12个月内对有关价值量的调整,应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

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也应进行相关的调整。

B、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等进行的调整，应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类型：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为基础编制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按以下原则，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a.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小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合并方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贷方余额为限，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是以控制为基础，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

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3) 合并程序及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出售不丧失控制权的股权，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 反向购买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2010年本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购买其持有的福建华显、深圳华显、华冠光电、华映视讯四家公司各75%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共持有本公司75.711%的股份,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由从事电机制造、机电产品的贸易、金属材料的经营等变更为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等。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已将原闽闽东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转让给信息集团,同时将涉及该等资产和负债的相关业务全部转移给信息集团,并由信息集团指定其下属企业(不包括闽闽东)接受闽闽东之全部职工。因此,本公司已不构成业务,本次交易构成反向购买,本公司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本次向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会计上的购买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的规定,反向购买后,法律上的母公司应当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A. 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B.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应当反映的是法律上子公司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C.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应当反映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上母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法律上母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D. 法律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应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体现为商誉,小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E.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F. 法律上子公司的有关股东在合并过程中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对法律上母公司股份的,该部分股东享有的权益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因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股东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法律上母公司的股权,其享有的权益份额仍

仅限于对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 该部分少数股东权益反映的是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

另外, 对于法律上母公司的所有股东, 虽然该项合并中其被认为被购买方, 但其享有合并形成报告主体的净资产及损益, 不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G. 非上市公司以所持有的对子公司投资等资产为对价取得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构成反向购买的, 上市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a. 交易发生时, 上市公司未持有任何资产负债或仅持有现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不构成业务的资产或负债的, 应当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 不得确认商誉或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b. 交易发生时, 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构成业务的, 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或是计入当期损益。

上市公司在其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规定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上市公司的前期比较个别财务报表应为其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编制收购日合并财务报表时, 是以本次向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会计上的购买方, 其资产、负债以标的资产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标的资产的比较信息; 本公司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 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 合并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 不确认商誉也不确认当期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发生外币业务时, 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 1 至 12 月市场汇价的平均值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C、现金流量表采用报告期 1 至 12 月市场汇价的平均值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 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额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

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A、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B、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处理见附注二、10。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7)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利用如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的各种保证金、押金以及其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性质特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在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含 1,000 万元人民币等值）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包括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按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划分
组合 2、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的各种保证金、押金（以下简称保证金组合）	按合约划分
组合 3、按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按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组合中，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
逾期 1 年内	5%
逾期 1 至 2 年	20%
逾期 2 至 3 年	30%
逾期 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账龄	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
180 天至 1 年	5%
1 至 2 年	20%
2 至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	------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在资产负债日未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

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12、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母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的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f. 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调整的，长期股权投资应以评估价值作为改制时的认定成本。

(2)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层主要意图或目的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对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如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租出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即使尚未签定租赁协议，也应视为投资性房地产。这里的空置建筑

物,是指企业新购入、自行建造或开发完成但尚未使用的建筑物,以及不再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且经整理后达到可经营出租状态的建筑物。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14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17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企业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大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折旧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

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	4.5
公共工程	10	10	9
机器设备	10	10	9
杂项设备	10	10	9
运输设备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通讯设备	5	10	18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

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其实际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

款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 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政府补助

(1) 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 A、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A、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A、企业合并；

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A、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B、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融资租赁、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

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让，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指75%或75%以上）。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指90%或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A、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经营租赁的主要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6、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产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G、企业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远高于其市值；

H、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具体见相关科目。

(2) 商誉

商誉是指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下，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

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则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A、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及资产成本。

三、税项

1、增值税：税率为 17%。

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华冠光电、华映视讯采用来料加工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4}31 号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的通知，对来料加工的进口料件，海关予以免征进口环节的增值税；来料加工复出口的货物，税务机关实行不征不退的办法，所耗用的购

进原辅料所含的进项税额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华显采用进料加工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4}31 号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的通知,除签有进口料件和出口成品对口合同的进料加工业务外,一般进料加工复出口业务其进口料件根据规定减免增值税,加工出口后按“免、抵、退”税的规定办理(免)退税。

2、所得税

税率	母公司	福建华显	华冠光电	华映视讯	深圳华显	科立视	华映科技纳闽
2011	25%	15%	15%	25%	12%	25%	定额 2 万马币
2010	25%	15%	11%	25%	11%		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投资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自第一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税率执行;原执行 24%税率的企业,2008 年起按 25%税率执行。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1)福建华显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0835000018;于 2011 年 10 月 9 日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F201135000106。因此,福建华显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2011、2010 年度为 15%。

(2)根据福建省福清市国家税务局《纳税人减免所得税申请审批表》的批复,同意子公司华冠光电享受定期减免资格及从 2006 年起“二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华冠光电 2010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 11%;华冠光电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0935000103,因此,华冠光电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2011 年度为 15%、2010 年度为 11%。

(3)子公司深圳华显第一个获利年度为 2007 年,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子公司深圳华显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2011 年度为 12%,2010 年度为 11%。

(4)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设立于马来西亚纳闽,自设立第二年起每年按 2 万马币定额外征收所得税。

3、其他主要税种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率
营业税	租金收入等	5%
房产税	租金收入	12%
	房产余值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011 年)、1% (2010 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福建省福州市	来料加工	3000 万美元	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销售限于自产产品)和售后服务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深圳市	进料加工	3000 万美元	生产经营、维修液晶显示屏模块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福建省福清市	来料加工	2250 万美元	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产品、模组及产品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江苏省吴江市	来料加工	12000万美元	平板显示器、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及液晶显示屏模组制造、维修与销售;从事非配额许可证管理、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提供管理与技术咨询服务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贸易	1美元	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贸易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福建省福州市	生产销售商品	7500万美元	从事平板显示屏及触控组件材料器件的研发、设计、销售和售后服务。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本公司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250万美元		75.00	75.00	是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250万美元		75.00	75.00	是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1687.5万美元		75.00	75.00	是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	9000万美元		75.00	75.00	是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1美元		100.00	100.00	是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12万美元		82.80	82.80	是

(2)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华显)	132,662,952.28	123,323,628.11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显)	108,695,168.91	107,826,053.01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华冠光电)	71,935,178.64	78,951,394.30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华映视讯)	331,190,609.79	361,228,284.19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科立视)	43,056,098.90	
合计	687,540,008.52	671,329,359.61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1年8月与香港的金丰亚太有限公司(GOLDMAX ASIA PACIFIC LIMITED)共同在福州投资设立了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科立视成立于2011年8月4日,注册资本为7,500万美元,目前科立视实收资本为4,000万美元。本公司持科立视82.80%的股权。

3、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354,308.40	-4,131,843.60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4、2010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合并中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华映百慕大	详见附注二、6、(4)	权益性交易法	不确认商誉也不确认当期损益

5、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子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折合人民币		
		期初汇率	期末汇率	平均汇率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美元	6.6227	6.3009	6.461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64,689.74	1.0000	264,689.74	176,739.06	1.0000	176,739.06
小计			264,689.74			176,739.0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99,685,514.28	1.0000	899,685,514.28	1,313,464,784.93	1.0000	1,313,464,784.93
美元	8,104,931.16	6.3009	51,068,360.75	7,179,156.13	6.6227	47,545,382.54
日元	14,576,628.00	0.081103	1,182,209.70	22,826,606.00	0.08126	1,854,891.43
欧元						
小计			951,936,084.73			1,362,865,058.9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55,200,774.47			1,364,041,797.96

(1) 其他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银关通保证金	3,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00.00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除银关通保证金存款3,000,000.00元及集团内部福建华显为深圳华显贷款提供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132,300,000.00元外,无其他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90,000.00
合计		890,000.00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或承兑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4)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组合2:账龄组合				
信用期内	618,723,174.14	100.00		
逾期1年内(含1年)				
逾期1至2年(含2年)				
逾期2至3年(含3年)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逾期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618,723,174.1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小计				
合计	618,723,174.14	100.00		

(续上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 收款				
组合 2: 账龄组合				
信用期内	599,758,752.53	99.98		
逾期 1 年内 (含 1 年)	104,022.11	0.02	5,201.11	5.00
逾期 1 至 2 年 (含 2 年)				
逾期 2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599,862,774.64	100.00	5,201.11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小计				
合计	599,862,774.64	100.00	5,201.11	0.00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公司本期未有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449,112,934.00			未发现减值迹象
华映纳闽	97,646,845.79			未发现减值迹象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50,768,437.97			未发现减值迹象
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505,323.45			未发现减值迹象
合计	618,033,541.21			

(4)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449,112,934.00	信用期内	72.59
华映纳闽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7,646,845.79	信用期内	15.78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50,768,437.97	信用期内	8.21
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0,505,323.45	信用期内	3.31
精英电脑(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客户	571,167.09	信用期内	0.09
合计		618,604,708.30		99.98

(7)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449,112,934.00	信用期内	72.59
华映纳闽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97,646,845.79	信用期内	15.78
合计		546,759,779.79		88.37

注: 子公司深圳华显应收华映纳闽款项系进料加工款项未结算净额, 已抵销进料加工应付华映纳闽款项, 具体抵销金额如下:

抵销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进料加工应付账款	7,537,962.20	332,031,333.88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8,519,397.62	100.00	2,226,556.05	100.00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128,519,397.62	100.00	2,226,556.05	100.00

(2) 截止2011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EGLASS Interational Ltd	70,475,602.00	2011年	预付设备款
MYZ (Hong Kong) Limited	55,912,845.95	2011年	预付设备款
吴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27,884.13	2011年	预付燃气费
晟耀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4,943.91	2011年	预付货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吴江市供电公司	211,321.57	2011年	预付电费
合计	127,172,597.56		

(3) 截止2011年12月31日, 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长5672.1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科立视材料有限公司新增进口设备的预付款1.26亿。

5、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及通知存款利息	3,534,085.75	20,241,095.99	17,463,957.09	6,311,224.65
委托贷款利息	262,393.39	7,471,924.51	7,417,265.81	317,052.09
合计	3,796,479.14	27,713,020.50	24,881,222.90	6,628,276.74

注: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长74.59%, 主要系期末子公司定期存款期限较上期加长所致。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组合2: 保证金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1,931,045.54	16.55		
180天至1年(含1年)	196,362.74	1.68		
1至2年(含2年)	45,400.00	0.39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至3年(含3年)	21,820.00	0.19		
3年以上	41,350.00	0.35		
组合3: 账龄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7,769,275.64	66.60		
180天至1年(含1年)	894,916.12	7.67	44,745.81	5.00
1至2年(含2年)	766,150.10	6.57	153,230.02	20.00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组合小计	11,666,320.14	100.00	197,975.83	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合计	11,666,320.14	100.00	197,975.83	1.70

(续上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组合2: 保证金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120,400.00	0.83		
180天至1年(含1年)	48,600.00	0.33		
1至2年(含2年)	58,000.00	0.40		
2至3年(含3年)	20,000.00	0.14		
3年以上	64,800.00	0.45		
组合3: 账龄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13,646,085.59	93.73		
180天至1年(含1年)				
1至2年(含2年)	599,855.19	4.12	119,971.04	20.00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组合小计	14,557,740.78	100.00	119,971.04	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合计	14,557,740.78	100.00	119,971.04	0.82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1,986,479.04	2年以内	17.03
旧设备报关保证金		1,125,922.61	180天以内	9.65
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租户	766,333.96	180天以内	6.57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713,015.80	2年以内	6.11
博金(福建)建材储运有限公司	租户	595,822.43	180天以内	5.11
合计		5,187,573.84		44.47

(3)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公司本期未有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截止2011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1,986,479.04	2年以内	17.0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713,015.80	2年以内	6.11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24,000.00	180天以内	0.21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5,431.25	180天以内	0.05
合计		2,728,926.09		23.40

7、存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26,708.64		17,526,708.64	32,120,114.33		32,120,114.33
在产品	2,650,442.78		2,650,442.78	10,448,934.25		10,448,934.25

产成品				26,214,451.47		26,214,451.47
低值易耗品	466,551.08		466,551.08	471,182.09		471,182.09
合计	20,643,702.50		20,643,702.50	69,254,682.14		69,254,682.14

注：(1)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期末数较年初数下降70.19%，主要系本期深圳华显由对外提供进料加工转为为集团下属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的部分存货已抵销所致。

8、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委托贷款—厦华电子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注：(1)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向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到期日为2012年12月20日。

(2)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向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到期日为2012年12月26日。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7	27	161,783.88 万元	247,948.04 万元	-86,164.16 万元	325,316.60 万元	1,449.71 万元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366,417.17 万元	218,174.47 万元	148,242.70 万元	268,106.78 万元	695.92 万元

注：(1)2005年12月29日，公司与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受让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华电子)121,024,400股股权，受让价款为人民币310,762,950.07元。该股权转让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6]第111号文批准，并于2006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根据2006年7月10日厦华电子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

置改革方案》，以现有总股本370,818,715股为基数，由华映视讯等四家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2.5股股票对价，共支付37,878,385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9月6日。其中，公司支付对价股份20,903,332股，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持有厦华电子100,121,068股，占厦华电子股权比例为27%。

(2)公司2011年9月21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受让其所持有的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20%股权，受让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

本次交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以201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审计，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希会审字[2011]第066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聘请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市场法评估并出具了《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企业价值报告书》((2011)榕联评字第159号)，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评估，评估值分别为：202,854.94万元、210,438.66万元。公司采用成本法评估值202,854.94万元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基础。

经交易双方约定，交易基准日为2010年12月31日。由2011年1月1日起至股份转让完成日止，其间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风险由本公司按股份转让之比例承担。

华映光电2011年10月已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备案，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向转让方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本次股权收购的款项，正式完成受让华映光电20%股权作业程序。

本公司确认以股权交易完成日当月月末即2011年10月31日为收购日，华映光电收购日的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如下：

	收购日财务报表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报表
2011年10月31日资产总额	379,678.93万元	421,795.35万元
2011年10月31日负债总额	236,188.09万元	236,188.09万元
2011年10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0,566.40万元	182,682.82万元
本公司享有的20%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6,628.34万元

本公司的投资成本		40,000.00万元
投资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371.66万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311,228,922.07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0		408,628,260.10	408,628,260.1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7.00%	27.00%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注：(1)根据厦华电子2011年度已审财务报表，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为237,184,408.66元。

(2)本期新增对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详见附注五、9、(2)。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3,874,504,110.85	56,239,993.95		10,967,497.39	3,919,776,607.41
房屋建筑物	852,140,724.68				852,140,724.68
公共工程	412,229,250.08	8,483,534.78		536,492.00	420,176,292.86
机器设备	2,053,021,430.67	30,535,703.34		2,444,892.14	2,081,112,241.87
杂项设备	448,152,100.10	8,982,206.66		3,692,273.81	453,442,032.95
运输设备	5,577,419.02	2,442,833.33		1,736,513.46	6,283,738.89
办公设备	102,985,167.84	5,790,864.84		2,557,325.98	106,218,706.70
通讯设备	398,018.46	4,851.00			402,869.46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37,418,258.99		313,741,568.63	5,737,925.83	1,845,421,901.79
房屋建筑物	191,091,677.05		38,430,758.33		229,522,435.38
公共工程	177,140,837.62		21,896,551.05	11,997.57	199,025,391.10
机器设备	862,932,763.54		186,467,533.69	1,347,664.64	1,048,052,632.59
杂项设备	229,587,148.46		56,861,048.28	1,697,329.72	284,750,867.02
运输设备	3,591,007.79		532,111.66	984,088.91	3,139,030.54
办公设备	72,796,354.54		9,495,769.42	1,696,844.99	80,595,278.97

通讯设备	278,469.99		57,796.20		336,266.19
三、账面价值合计	2,337,085,851.86				2,074,354,705.62
房屋建筑物	661,049,047.63				622,618,289.30
公共工程	235,088,412.46				221,150,901.76
机器设备	1,190,088,667.13				1,033,059,609.28
杂项设备	218,564,951.64				168,691,165.93
运输设备	1,986,411.23				3,144,708.35
办公设备	30,188,813.30				25,623,427.73
通讯设备	119,548.47				66,603.27

注：(1)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固定资产。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3)截止2011年12月31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原值	净值
206 基地资产	74,246,215.52	70,899,391.28
吴江厂房及宿舍	8,936,542.75	5,502,745.13
合计	83,182,758.27	76,402,136.41

(4)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1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土建工程	2,924,683.16		2,924,683.16	5,665,467.06		5,665,467.06
待安装设备	5,972,824.12		5,972,824.12	2,737,576.34		2,737,576.34
ERP 系统	1,439,575.05		1,439,575.05			
用友 UAP 系统	203,883.50		203,883.50			
合计	10,540,965.83		10,540,965.83	8,403,043.40		8,403,043.40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土建工程	5,665,467.06	3,193,614.70	5,934,398.60		2,924,683.16
待安装设备	2,737,576.34	7,463,243.52	4,078,130.74	149,865.00	5,972,824.12
ERP 系统		1,439,575.05			1,439,575.05
用友 UAP 系统		203,883.50			203,883.50
合计	8,403,043.40	12,300,316.77	10,012,529.34	149,865.00	10,540,965.83

(3)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

13、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104,436,316.29	8,660,339.49	3,813,677.02	109,282,978.76
土地使用权	97,294,763.30	8,623,160.00	3,813,677.02	102,104,246.28
软件	7,141,552.99	37,179.49		7,178,732.4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034,580.55	2,524,299.87	318,580.14	15,240,300.28
土地使用权	7,546,608.05	2,154,914.28	318,580.14	9,382,942.19
软件	5,487,972.50	369,385.59		5,857,358.09
三、账面价值合计	91,401,735.74			94,042,678.48
土地使用权	89,748,155.25			92,721,304.09
软件	1,653,580.49			1,321,374.39

注：(1)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事项。

(2)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原值合计	80,364,876.00	4,080,804.33		84,445,680.33
装修工程	80,171,176.00	4,071,721.00		84,242,897.00
软件、网络类	193,700.00	9,083.33		202,783.33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937,332.58	4,327,286.86		23,264,619.44
装修工程	18,763,019.42	4,298,816.69		23,061,836.11
软件、网络类	174,313.16	28,470.17		202,783.33
三、账面价值合计	61,427,543.42			61,181,060.89
装修工程	61,408,156.58			61,181,060.89
软件、网络类	19,386.84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开办费		82,555.41
职工薪酬	803,130.88	1,319,582.47
坏账准备		2,300.28
未弥补亏损	1,355,156.84	

合计	2,158,287.72	1,404,438.16
----	--------------	--------------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数	年初数
开办费		687,961.79
职工薪酬	3,212,523.51	5,278,329.90
坏账准备		9,201.11
未弥补亏损	5,487,000.44	
合计	8,699,523.95	5,975,492.80

(3)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坏账准备	49,493.96	28,992.76
未弥补亏损	2,932,788.13	1,193,264.02
合计	2,982,282.09	1,222,256.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5 年	-8,089,850.64	-4,773,056.08	母公司税法亏损
2016 年	-3,641,301.87		母公司税法亏损
合计	-11,731,152.51	-4,773,056.08	

(5)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长 53.68%，主要系本期确认子公司科立视 2011 年度未弥补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损失	125,172.15	82,004.79	5,201.11	4,000.00	197,975.83
合计	125,172.15	82,004.79	5,201.11	4,000.00	197,975.83

17、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000,000.00	134,300,000.00		135,300,000.00
银关通保证金存款	1,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定期存款		132,300,000.00		132,300,000.00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合计	1,000,000.00	134,300,000.00		135,300,000.00

18、短期借款

项目	币别	期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845,000,000.00	845,000,000.00	860,000,000.00	860,000,000.00
信用借款	美元	2,500,000.00	15,752,250.00	15,470,000.00	102,453,169.00
小计			860,752,250.00		962,453,169.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910,752,250.00		1,022,453,169.00

注：(1)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未逾期。

(2)保证借款期末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币别	借款金额	借款人	担保人
人民币	50,000,000.00	深圳华显	华映视讯

19、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89,005.22	
合计	589,005.22	

20、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一年以内	63,134,254.85	104,075,360.87
一至二年	3,679,577.11	6,771,625.08
二至三年	55,031.70	311,266.90
三年以上	1,185,550.76	1,658,070.44
合计	68,054,414.42	112,816,323.29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位	所欠金额	账龄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14,245,480.50	一年以内	20.93	未到付款期
宏杰(苏州)包装有限公司	12,173,107.18	一年以内	17.89	未到付款期
SFA ENGINEERING CORP.	3,284,550.00	一年以内	4.83	未到付款期

东莞大华纸品有限公司	2,916,235.80	一年以内	4.29	未到付款期
上海庆豪塑料托盘制造有限公司	2,895,311.64	一年以内	4.25	未到付款期
合计	35,514,685.12		52.19	

(3) 截止2011年12月31日, 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截止2011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14,245,480.50	一年以内	20.93
大同日本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1,335,998.87	一年以内	1.96
拓志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586,613.79	一年以内	0.86
华映纳闽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365,730.11	一年以内	0.54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40,322.88	一年以内	0.06
大同新加坡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50,993.18	一至二年	0.07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7,516.97	一年以内	0.01
合计		16,632,656.30		24.43

(5) 期末数较年初数下降39.68%, 主要系本期深圳华显由对外提供进料加工转为为集团下属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 合并时深圳华显部分应付材料款已抵销所致。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127,911.47	277,166,643.30	285,879,365.70	36,415,189.07
二、职工福利	1,800.00	6,944,687.37	6,946,487.37	
三、社会保险费	333,089.46	19,501,198.48	19,668,011.94	166,276.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3,735.98	5,066,257.78	5,039,889.53	160,104.2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5,548.40	11,669,451.76	11,859,362.35	5,637.81
失业保险金	1,410.40	1,236,613.65	1,237,720.85	303.20
工伤保险费	1,621.95	867,375.41	868,869.76	127.60
生育保险费	772.73	661,499.88	662,169.45	103.16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2.16	255,983.10	257,097.66	7.60
五、住房公积金	21,490.00	1,852,412.51	1,734,037.91	139,864.60
六、其他		12,000.00	12,000.00	
合计	45,485,413.09	305,732,924.76	314,497,000.58	36,721,337.27

2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关税	30,500.82	
增值税	-24,345,668.38	-22,707,056.66
所得税	42,881,426.71	38,909,846.35
个人所得税	205,874.29	674,417.85
房产税	2,358,099.24	3,984,632.17
土地使用税	1,058,710.60	2,103,408.00
营业税	213,481.76	78,742.00
土地增值税		502,171.18
城建税	17,945.36	5,511.94
教育费附加	12,711.27	3,149.68
印花税	246,699.29	78,232.98
合计	22,679,780.96	23,633,055.49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借款利息	2,321,209.67	1,920,809.65
合 计	2,321,209.67	1,920,809.65

24、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	7,561,628.44	59,150,866.12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	11,459,128.23	30,653,206.91
中华映管(马来西亚)股份有限公司	3,546,424.88	2,870,000.00
合 计	22,567,181.55	92,674,073.03

注：(1)2008年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董事会决议，按2007年12月31日股东的持股比例分配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亿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完毕。

(2)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亿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应享有的红利22,567,181.55元尚未发放。

(3)2010年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截止2009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88,302,694.40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完毕。

(4)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

分配截止2011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74,769,241.75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完毕。

(5)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华冠光电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2010年度利润人民币92,862,908.30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完毕。

(6)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75.65%,主要系子公司上期结余的应付股利均已支付且本期新发生的应付股利大部分已支付所致。

25、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年以内	14,160,932.17	19,751,549.39
一至二年	323,697.18	261,255.46
二至三年	128,277.22	204,759.92
三年以上	583,844.82	1,183,791.49
合计	15,196,751.39	21,401,356.26

(2)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位或内容	所欠金额	账龄	欠款比例(%)	款项性质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665,761.47	一年以内	17.54	资源占用费
固定资产试检费	2,078,316.81	一年以内	13.68	材料检查费
吴江预提运费	1,512,108.91	一年以内	9.95	运费
公司员工暂存薪资款	1,347,055.41	一年以内	8.86	离职员工暂存款
深圳农电总公司	474,311.11	一年以内	3.12	未结算电费
合计	8,077,553.71		53.15	

(3)截止2011年12月31日,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665,761.47	一年以内	17.54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公司参股股东	13,505.64	一年以内	0.09
华映纳闽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1,926.62	一年以内	0.01
合计		2,681,193.73		17.64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币别	期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保证借款	人民币			6,200,000.00	6,200,000.00
保证借款	美元	10,000,000.00	63,009,000.00	9,200,000.00	60,928,840.00
小计			63,009,000.00		67,128,840.00
合计			63,009,000.00		67,128,840.00

注：(1)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未逾期。

(2)保证借款期末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币别	借款金额	借款人	担保人
美元	5,000,000.00	深圳华显	福建华显及华映视讯联合担保
美元	5,000,000.00	深圳华显	福建华显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27、长期借款

项目	币别	期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保证借款	美元	9,500,000.00	59,858,550.00	19,500,000.00	129,142,650.00
合计			59,858,550.00		129,142,650.00

注：(1)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未逾期。

(2)保证借款期末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币别	借款金额	借款人	担保人
美元	9,500,000.00	深圳华显	福建华显提供存单质押担保

(3)期末数较年初数下降53.65%，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长期借款逐步偿还，无续借所致。

28、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批准文号
财政补助款	25,868,038.00	25,868,038.00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617)”
合计	25,868,038.00	25,868,038.00	

29、股本

股份类型	年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控股股东送股	解除限售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15,089,678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590,738,934
1、国家持股						

股份类型	年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控股股东送股	解除限售	其他	小计	
2、国有法人股份	64,536,961	1,724,641	-7,233,039		-5,508,398	59,028,563
3、其他内资持股	20,200,000	539,810	-14,835,433		-14,295,623	5,904,37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050,000	153,677		-14,299,300	-14,145,623	5,904,37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0,000	386,133	-14,835,433	14,299,300	-150,000	
其他						
4、外资持股	530,352,717	-4,546,723			-4,546,723	525,805,99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30,352,717	-4,546,723			-4,546,723	525,805,9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5,403,828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109,754,572
1、人民币普通股	85,403,828	2,282,272	22,068,472		24,350,744	109,754,5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0,493,506					700,493,506

注：(1) 2011 年 3 月 25 日，鉴于公司 2010 年度关联交易比例未完成承诺目标，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于重组时所作出的承诺要求，向公司全体股东（除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外）赠送 4,546,719 股，实际送股 4,546,723 股。

(2) 201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中 22,068,472 股解除限售。

(3) 上表所示股本变动为法律意义上母公司股本的增减变化。

30、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反向购买产生的资本公积	681,599,396.93			681,599,396.93
合计	681,599,396.93			681,599,396.93

注：如附注二、6、(4)所述，本公司按反向购买法确认模拟法律上子公司股权结构及数量产生的资本公积 918,657,206.00 元、虚拟发行股份产生的资本公积（扣除不确认的商誉）-237,057,809.07 元。

31、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3,923,532.12	43,022,044.90		216,945,577.02

合 计	173,923,532.12	43,022,044.90		216,945,577.02
-----	----------------	---------------	--	----------------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44,357,948.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44,357,948.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729,158.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022,044.9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0,148,051.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7,917,010.76	

注:2011年4月29日,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700,493,5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10,148,051.80元。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182,537,883.08	3,024,096,792.0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70,176,822.60	3,014,357,871.46
其他业务收入	12,361,060.48	9,738,920.62
营业成本	1,401,973,702.56	2,239,838,304.8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98,258,160.86	2,236,678,513.61
其他业务成本	3,715,541.70	3,159,791.26

(2)主营业务(分模式)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代工—来料加工	1,491,682,883.90	745,102,455.16	1,360,308,494.80	652,053,559.59
代工—国内	2,485,436.20	1,516,457.46	38,504,818.30	23,089,647.11



销售—进料加工	675,912,265.94	651,582,793.36	1,615,383,313.12	1,561,443,630.31
销售—国内	96,236.56	56,454.88	161,245.24	91,676.60
合计	2,170,176,822.60	1,398,258,160.86	3,014,357,871.46	2,236,678,513.6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液晶模组加工费	1,494,168,320.10	746,618,912.62	1,398,813,313.10	675,143,206.70
液晶模组销售	676,008,502.50	651,639,248.24	1,615,544,558.36	1,561,535,306.91
合计	2,170,176,822.60	1,398,258,160.86	3,014,357,871.46	2,236,678,513.6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外	2,167,595,149.84	1,396,685,248.52	2,975,691,807.92	2,213,497,189.90
境内	2,581,672.76	1,572,912.34	38,666,063.54	23,181,323.71
合计	2,170,176,822.60	1,398,258,160.86	3,014,357,871.46	2,236,678,513.6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映纳闽	1,124,950,094.43	51.54	2,518,701,560.86	83.29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540,594,810.18	24.77		
冠捷投资有限公司	303,237,241.30	13.89	331,584,505.15	10.96
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97,109,721.67	9.03	125,405,741.91	4.15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1,842,604.38	0.08		
南京夏普股份有限公司			38,153,884.11	1.26
紫藤光电有限公司			251,216.86	0.01
合计	2,167,734,471.96	99.32	3,014,096,908.89	99.67

(6) 其他业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废料	1,445,577.92	4,927.89	2,058,206.89	407.12
租金	8,366,103.77	3,703,153.16	6,750,016.93	3,159,384.14

其他	2,549,378.79	7,460.65	930,696.80	
合计	12,361,060.48	3,715,541.70	9,738,920.62	3,159,791.26

(7)营业收入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下降27.83%、营业成本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下降37.41%，主要系本期深圳华显由对外提供进料加工转为为集团下属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提供进料加工，合并时深圳华显销售给华映科技纳闽的收入、成本已抵销所致。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41,315.55	237,260.35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2,484.64	16,878.37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261,572.42	9,644.77	应缴流转税额 5%
合计	975,372.61	263,783.49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长269.76%，主要系根据《国务院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国发[2010]35号），自2010年12月1日起，将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籍个人（以下简称外资企业）纳入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征收范围所致。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报关费	14,750,440.35	21,340,383.67
职工薪酬	5,490,119.56	5,248,655.37
差旅费	370,372.57	329,315.72
折旧费	104,604.22	153,568.17
交际应酬费	222,341.46	246,390.58
其他	1,264,196.58	1,199,810.48
合计	22,202,074.74	28,518,123.99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9,917,656.33	67,387,932.20
折旧费	33,462,188.75	33,461,639.71
租赁费	1,360,417.60	2,149,833.62
保险费	720,801.50	749,789.14
水电费	6,909,858.67	7,071,975.4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3,754,685.72	2,365,274.43
交际应酬费	1,015,669.75	760,384.49
税金	14,389,679.96	13,820,766.36
物料消耗	3,254,621.92	3,722,882.62
修理保养费	8,879,259.91	7,989,525.03
土地使用权摊销	2,967,189.94	2,956,331.00
中介费用	2,028,205.65	11,494,233.70
开办费	1,814,449.32	
其他	10,832,231.70	9,850,647.59
合计	171,306,916.72	163,781,215.32

3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5,088,995.91	54,427,201.70
减：利息收入	24,366,380.91	18,274,462.54
手续费支出	154,437.88	884,641.72
减：汇兑损益	-19,845,225.03	-12,226,689.17
合计	60,722,277.91	49,264,070.05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76,803.68	125,172.15
合计	76,803.68	125,172.15

39、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8,628,260.10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8,452,752.60	9,185,587.60
委托理财投资收益	100,241.17	3,26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84,271.75
合计	17,181,253.87	9,373,119.62

注：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增长 83.30%，主要系本期收购华映光电 20%的股权增加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4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23,009.04	150,036.77	4,823,009.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0,477.92	150,036.77	180,477.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642,531.12		4,642,531.12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894,537.24	23,218,756.90	22,894,537.24
其他	518,679.16	634,224.58	518,679.16
合计	28,236,225.44	24,003,018.25	28,236,225.44

(1)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冠光电所得税返还收入	5,020,000.00	4,480,000.00
华映吴江房产税返还	4,105,700.00	
福建华显挖潜改造资金	3,000,000.00	
福建华显上市奖励金	3,000,000.00	
华映吴江转型升级奖励金	1,5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华显高新技术专项资金补助	1,353,800.00	
华映吴江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华冠光电出口财政补贴收入	1,000,000.00	4,489,522.00
深圳华显工业增加值补贴款	596,494.00	
福建华显发明专利奖励金	500,000.00	60,000.00
深圳华显水蓄冷节能工程补贴款	484,500.00	
华映吴江科技创新奖励金	180,000.00	140,000.00
华映吴江专利专项奖金	151,000.00	151,000.00
福建华显知识产权局补助款	110,000.00	50,000.00
华映吴江科技局高新产品贴息补助	100,000.00	
华映吴江专利资助费用	97,000.00	
华映吴江节能专项奖金	80,000.00	50,000.00
华映吴江财政局补贴	74,500.00	
深圳华显技能培训补贴资金	71,400.00	
华映吴江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9,393.74	
福建华显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补助资金	64,8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冠光电高新奖励	60,000.00	30,000.00
深圳华显清洁生产奖励金	50,000.00	
福建华显培训直补资金	42,800.00	
华映吴江科技经费专利奖励	40,000.00	
华映吴江科技项目费	40,000.00	
华映吴江科技局专利示范企业奖励金	30,000.00	
华冠光电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50,000.00
福建华显社保补贴	27,929.50	101,666.70
华映吴江清洁生产审核补助	10,000.00	
福建华显专利申请资助金	5,220.00	
福建华显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2,100,000.00
福建华显产业技术与开发经费		1,890,000.00
深圳华显财政委员会机电产品补贴款		1,743,706.00
福建华显重点出口企业工作奖励金		1,500,600.00
深圳华显研发费用补助		1,310,993.00
福建华显外贸出口增量奖励金及存量扶持资金		995,200.00
福建华显保规模促增长政府奖励金		751,209.00
深圳华显中小企业信息化补贴		750,000.00
福建华显土地使用税返还		369,115.20
福建华显专利退费		86,345.00
深圳华显专利资助费		66,000.00
华冠光电福清科技局专利奖励		33,000.00
深圳华显社会保障局奖励		20,000.00
福建华显重点出口企业一对一服务资金		400.00
合计	22,894,537.24	23,218,756.90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5,740.21	4,126,399.03	3,235,740.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35,740.21	4,126,399.03	3,235,740.2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0,000.00	60,596.00	130,000.00

罚款、滞纳金	28,605.97	1,823,447.48	28,605.97
其他	24,879.01	551,620.01	24,879.01
合计	3,419,225.19	6,562,062.52	3,419,225.19

注：本期金额较上期金额下降 47.8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罚款、滞纳金支出较上期大幅减少所致。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951,769.32	100,882,185.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3,849.56	721,658.99
合计	106,197,919.76	101,603,844.51

4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389.29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3,389.29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23,389.29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1,589,242.01	18,246,633.10
政府补助	13,768,837.24	18,369,641.70
租金收入	8,529,747.72	3,695,678.17
保证金转回		18,159,144.18
资金往来及其他	17,668,034.06	65,878,028.02
合计	61,555,861.03	124,349,125.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营业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65,537,690.23	61,799,874.14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54,437.88	884,641.72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183,484.99	2,032,573.49
保证金支出增加额	2,000,000.00	
资金往来等	28,760,211.91	72,520,340.77
合计	96,635,825.01	137,237,430.1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闽闽东合并期初现金		62,252,278.39
合计		62,252,278.39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132,300,00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		2,649,573.50
合计	132,300,000.00	2,649,573.5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1,081,069.22	467,516,353.0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6,803.68	125,172.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741,568.63	304,195,369.74
无形资产摊销	2,524,299.87	3,978,690.2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27,286.86	4,103,22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587,268.83	3,976,362.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5,088,995.91	54,427,201.70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7,181,253.87	-9,373,11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53,849.56	721,65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8,610,979.64	-35,785,884.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9,760,511.38	-46,583,10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增加以“一”号填列)	-48,700,223.22	11,689,502.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467,896.95	758,991,431.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819,900,774.47	1,363,041,797.9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3,041,797.96	950,752,576.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141,023.49	412,289,221.9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819,900,774.47	1,363,041,797.96
其中: 库存现金	264,689.74	176,739.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9,636,084.73	1,362,865,05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9,900,774.47	1,363,041,797.9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公司)	台湾省台北市	电子、机械等多元化经营	最终控股股东	台湾企业	林蔚山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中华映管)	台湾省台北市	单、彩色映管、电子枪、LCD 等制造及销售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台湾企业	林蔚山
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百慕大)	百慕大	资本经营	直接控股股东	外国企业	林蔚山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注册币种	期末数	年初数
大同公司	新台币	45,495,275,820.00	45,495,275,820.00
中华映管	新台币	64,967,939,000.00	94,809,598,300.00
华映百慕大	美元	131,900,000.00	131,900,000.00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映百慕大	495,765,572.00	70.774	500,312,295.00	71.423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华显)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福建省福州市	唐远生	来料加工	3000 万美元	75%	75%	75738868-4
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华显)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深圳市	许翼材	进料加工	3000 万美元	75%	75%	77272769-9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华冠光电)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福建省福清市	吴大刚	来料加工	2250 万美元	75%	75%	77754991-6
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华映视讯)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江苏省吴江市	许翼材	来料加工	12000 万美元	75%	75%	72664177-1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纳闽)	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唐远生	贸易	1 美元	100%	100%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科立视)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福建省福州市	李学龙	触控材料生产销售	7500 万美元	82.80%	82.80%	57927941-7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厦华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王炎元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37,082万元	27%	27%	重大影响	72664177-1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华映光电)	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林盛昌	进料加工	232552.61万元	20%	20%	重大影响	61144602-8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中华映管(纳闽)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纳闽)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华映管(马来西亚)股份有限公司(马来西亚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华映福州)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大同日本公司(大同日本)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大同新加坡电子有限公司(大同新加坡)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拓志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拓志光机电)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大同美国公司(大同美国)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大同上海公司(大同上海)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大同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大同江苏)	最终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诚创苏州)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2011年6月以前重大影响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信息集团)	重组前的控股股东, 现为公司的参股股东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日电子)	公司参股股东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兴信电子)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日实业)	公司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注：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6月出售其持有的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母公司)的股权，不再对其形成重大影响。因此诚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自2011年6月起已不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交易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本期发生额
-----	--------	---------	-------

		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纳闽	采购材料	注 A、(2)注 B	557,549,756.34	73.94
大同日本	采购材料	注 A	2,695,454.00	0.36
中华映管	采购材料	注 A	405,051.60	0.05
拓志光机电	采购材料	注 A	32,199.50	0.01
大同美国	采购材料	注 A	26,777.52	0.00
华映光电	采购材料	注 A	39,590.52	0.01
华映福州	采购材料	注 A	7,581.40	0.00
大同新加坡	采购材料	注 A	7,481.70	0.00
大同上海	采购材料	注 A	6,273.51	0.00
小计			560,770,166.09	74.37
中华映管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14,350,702.93	7.87
拓志光机电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2,810,524.60	1.54
华映纳闽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1,516,607.39	0.83
大同日本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57,806.89	0.03
小计			18,735,641.81	10.27
合计			579,505,807.90	61.88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纳闽	采购材料	注 A、(2)注 B	1,553,957,262.91	87.43
大同日本	采购材料	注 A	2,157,165.35	0.12
中华映管	采购材料	注 A	160,214.26	0.01
大同美国	采购材料	注 A	33,214.19	0.00
大同新加坡	采购材料	注 A	18,118.48	0.00
大同上海	采购材料	注 A	3,670.00	0.00
大同江苏	采购材料	注 A	15,996.24	0.00
华映光电	采购材料	注 A	19,017.96	0.00
小计			1,556,364,659.39	87.56
华映纳闽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63,939,818.15	42.96
大同日本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8,392,128.16	5.64
大同新加坡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22,822.28	0.01
华映福州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99,316.44	0.07
厦华电子	采购固定资产	注 A	7,777.78	0.01
小计			72,461,862.81	48.6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合计			1,628,826,522.20	84.56

注：A、关联方采购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准定价；当不存在确切的市场价格时，按照提供商品的成本加成法确定；当不存在确切的市场价格，也不适用成本加成法时，采用双方协议价格确定。

B、采购材料占比=关联方采购材料金额÷采购材料总额

采购固定资产占比=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金额÷采购固定资产总额

采购合计占比=(关联方采购材料金额+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金额)÷(采购材料总额+采购固定资产总额)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纳闽	提供劳务(代工)	注 A	449,037,828.47	30.05
中华映管	提供劳务(代工)	注 A	540,594,810.18	36.18
小计			989,632,638.65	66.23
华映纳闽	销售商品	注 B	675,912,265.96	99.99
小计			675,912,265.96	99.99
中华映管	销售材料	参照市价	5,431.25	0.00
小计			5,431.25	0.00
合计			1,665,550,335.86	76.31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纳闽	提供劳务(代工)	注 A	902,335,831.19	64.51
小计			902,335,831.19	64.51
华映纳闽	销售商品	注 B	1,615,383,313.12	99.99
小计			1,615,383,313.12	99.99
华映光电	销售材料	参照市价	259,358.17	12.60
小计			259,358.17	12.60
合计			2,517,978,502.48	83.26

注：A、关联方来料加工加工费的确定依据为：如可取得模组加工市场同业代工费率的，参考该市场价确定；如模组加工市场代工费率难以取得同业代工费率的，将参考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替第三方代工之价格确定；如若无参考价格的，将以成本加成方式确保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同行业市场平均水平的代工利润。如液晶显示模组之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同行业代工平均利润发生变化，则应根据新的市场情况和代工利润等情况相应调整加工费。

B、向关联方华映纳闽采购加工液晶显示模组所需原材料（液晶面板、背光模组、Control board、IC、PWB等），并在加工组装后将液晶显示模组销售给华映纳闽的，华映纳闽承诺由其承担原材料和液晶显示模组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并按照来料加工加工费的确定依据核定原材料采购价格和液晶显示模组销售价格之间的差价。同时可考虑税收因素予以适当调整。如液晶显示模组之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同行业代工平均利润发生变化，则应根据新的市场情况和代工利润等情况相应调整差价。

C、提供劳务（代工）占比=关联方代工收入金额÷代工收入总额

销售商品占比=关联方销售收入金额÷销售收入总额

销售材料占比=关联方销售材料收入金额÷其他业务收入（材料）总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合计占比=(关联方代工收入金额+关联方销售收入金额+关联方销售材料收入金额)÷营业收入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华映视讯	诚创苏州	房屋租赁	2009/9/1	2012/8/31	参照市价	1,978,661.3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信电子	房屋租赁	2010/2/1	2011/7/31	参照市价	301,366.64
	福日实业	房屋租赁	2010/5/1	2013/4/30	参照市价	540,000.00
	福日实业	房屋租赁	2010/6/1	2013/5/31	参照市价	672,788.55
	小计					1,514,155.19
合计						3,492,816.51

(4) 提供（接受）担保

A、公司本期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B、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币种	担保期末数	担保年初数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映百慕大	深圳华显	美元		7,000,000.00	2007/12/9	2012/12/9	是
		美元		9,500,000.00	2008/3/19	2013/3/19	是

注：上述借款系由华映百慕大提供备用信用证为深圳华显借款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贷出方	借入方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期末数	年初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映视讯	厦华电子	60,000,000.00	60,000,000.00	3,360,316.67	3,064,054.86
福建华显	厦华电子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320,991.17	5,094,790.40
福建华显	华映光电				1,026,742.34
合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8,681,307.84	9,185,587.60

注：A、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台江支行向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到期日为2012年12月20日。

B、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向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到期日为2012年12月26日。

C、华映百慕大出具了《关于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向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补充承诺》，华映百慕大承诺：上述华映视讯、福建华显向厦华提供的委托贷款，不会对华映视讯、福建华显的自身利益造成损失，也不会对上市公司闽闽东的股东权益造成实质性损害；华映视讯、福建华显如因上述向厦华提供委托贷款导致其利益受到损害，则损失金额由华映百慕大于次年内以现金向华映视讯、福建华显补足。

(5)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福州	销售固定资产	参照市价	32,500.00	2.45
合计			32,500.00	2.45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华映福州	销售固定资产	参照市价	13,640.00	4.40
华映光电	销售固定资产	参照市价	7,421.52	2.40
合计			21,061.52	6.8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A、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映纳闽	97,646,845.79		517,728,507.82	
	中华映管	449,112,934.00			
	合计	546,759,779.79		517,728,507.82	
应收利息	厦华电子	317,052.09		262,393.39	
	合计	317,052.09		262,393.39	
其他应收款	兴信电子	1,986,479.04	155,175.78	933,111.67	
	福日实业	713,015.80	42,517.50	243,754.65	
	厦华电子	24,000.00		52,000.00	
	中华映管	5,431.25			
	诚创科技			3,290,270.41	
	华映纳闽			714,598.29	
	信息集团			579,855.19	115,971.04
	华映福州			13,640.00	
	华映光电			7,421.52	
	合计	2,728,926.09	197,693.28	5,834,651.73	115,971.04

B、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中华映管	14,245,480.50	52,045.48
	大同日本	1,335,998.87	7,517,856.02
	拓志光机电	586,613.79	
	华映纳闽	365,730.11	33,136,183.68
	大同新加坡	50,993.18	53,597.51
	华映光电	40,322.88	
	华映福州	7,516.97	
	大同美国		834.46
	合计	16,632,656.31	40,760,517.15
应付股利	华映百慕大	7,561,628.44	59,150,866.12
	华映纳闽	11,459,128.23	30,653,206.91
	马来西亚公司	3,546,424.88	2,870,000.00
	合计	22,567,181.55	92,674,073.03
其他应付款	华映光电	2,665,761.47	461,016.80
	信息集团	13,505.64	
	华映纳闽	1,926.6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合计	2,681,193.73	461,016.80

(7) 关联方承诺事项

A、2009年1月16日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出具了《关于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盈利能力的承诺函》。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承诺:上市公司2010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不低于人民币3.46亿元,上市公司2011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数)不低于人民币3.46亿元。若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则实际盈利数不足设定目标的差额,由华映百慕大于相关年度报告公告之当年以现金向存续上市公司补偿。

B、2009年1月16日华映百慕大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映纳闽出具了《关于重组方对未来上市公司业绩的承诺》。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承诺: a. 华映百慕大、华映纳闽及其实际控制人应优先向中国大陆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之企业提供液晶显示模组委托加工订单。 b. 在四家LCM公司现有经营模式未因法律、政策变更等客观变化而改变的情况下,本次收购完成后至中国大陆上市公司一个会计年度内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下降至30%以下(不含30%)前,确保中国大陆上市公司每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收购完成后三年业绩承诺依原承诺目标不变),不足部分由华映百慕大以现金向中国大陆上市公司补足,从而确认中国大陆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若后续中国大陆上市公司一个会计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占同期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恢复至30%以上(含30%),则仍确保中国大陆上市公司该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不足部分由华映百慕大于当年以现金向中国大陆上市公司补足。

C、2009年1月16日中华映管出具了《关于承担连带责任的承诺函》。中华映管承诺:其对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作出的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如华映百慕大和华映纳闽未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需对中国大陆上市公司或相关方承担赔偿责任或支付责任的,其将承担连带赔偿和支付责任。

(8) 其他

公司2011年受让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受让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详见附注五、9、(2)。

七、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份支付事项。

八、或有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承诺主要系子公司科立视的建设投资支出承诺。科立视投资总额 17,000 万美元, 注册资本 7500 万美元, 主要建设项目包括项目立项、生产设备的采购、相应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建设期约两年。

重大资本支出承诺	2011年12月31日
已批准但未签约	108,018,348.50
已签约但未拨备	364,220,559.95
合计	472,238,908.45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 2012 年 3 月 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700,493,50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20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64,256,623.12 元。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公司 2011 年 3 月 2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触控模组材料项目的议案》、2011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液晶显示模组材料项目有关事项〉的议案》,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17,000 万美元, 其中注册资本 7,500 万美元。本公司以内部累积的自有资金投资 6,210 万美元出资, 占注册资本的 82.8%; 金丰亚太认缴出资额为外汇 1,290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 17.2%。合营各方均以现金出资, 并按其出资比例分期缴付。第一期在合营企业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注册资本的 26.7%, 余下部分在两年内缴清并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

资。

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8 月与香港的金丰亚太有限公司 (GOLDMAX ASIA PACIFIC LIMITED) 共同在福州投资设立了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科立视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4 日, 注册资本为 7,500 万美元, 目前科立视实收资本为 4,000 万美元。本公司持科立视 82.80% 的股权。

(二) 公司 2011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 受让其所持有的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 20% 股权, 受让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

华映光电 2011 年 10 月已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备案,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向转让方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本次股权收购的款项, 正式完成受让华映光电 20% 股权作业程序。

由于目前华映光电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交易比重较高, 正在为寻求降低关联交易作积极努力。公司将视市场发展情况, 选择合适的时机继续收购华映百慕大等华映光电股东持有的剩余的华映光电股份, 以控股华映光电, 实现中小尺寸触控技术全产业链的整合。为避免华映科技拟购买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华映光电 20% 股份后可能发生之同业竞争, 减少关联交易, 保证上市公司华映科技之权益, 华映百慕大就华映科技收购华映光电股份事项承诺如下: (1) 华映科技购买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华映光电 20% 股份完成后, 如华映科技拟继续收购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华映光电股份, 则华映百慕大应同意华映科技提出之收购请求, 并保证收购符合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定, 不损害华映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2) 华映科技购买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华映光电 20% 股份完成后, 如华映百慕大拟出售其持有的剩余华映光电股份, 则华映科技享有优先购买权; 经华映科技同意放弃购买的, 华映百慕大可以出售给第三方。(3) 以上承诺在华映百慕大为华映科技控股股东期间长期有效。

(三) 201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参与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华电子”) 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议案》, 该议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厦华电子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 96,000 万元，其中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以对厦华电子的委托贷款 30,000 万元、无息借款 20,000 万元认购股份，华映视讯以对厦华电子的委托贷款 6,000 万元认购股份，福建华显以对厦华电子的委托贷款 10,000 万元认购股份，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以对厦华电子的无息借款 10,000 万元和现金 20,000 万元认购股份。

2、厦华电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为 152,380,950 股，其中向华映光电发行 79,365,079 股、向华映视讯发行 9,523,809 股、向福建华显发行 15,873,015 股、向建发集团发行 47,619,047 股。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6.3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通过华映视讯间接持有厦华电子 100,121,068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27.0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华映视讯、华映光电、福建华显合计分别持有厦华电子 109,644,877 股、79,365,079 股、15,873,015 股股份，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厦华电子的股份的比例达到 27.02%。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毕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四)公司 2011 年 12 月 1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366 天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包括偿还银行贷款、增加对子公司的投资及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营运资金等。公司 2012 年 2 月 9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股利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其中：(1)福建华显		131,076,931.31	131,076,931.31	
(2)华冠光电		69,647,181.22	69,647,181.22	
(3)华映视讯		225,000,000.00	150,000,000.00	75,000,000.00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合计		425,724,112.53	350,724,112.53	75,000,000.00
----	--	----------------	----------------	---------------

注：(1)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福建华显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截止2011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74,769,241.75元。

(2)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华冠光电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2010年度利润人民币92,862,908.30元。

(3)2011年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董事会决议，按照投资各方的实际出资比例分配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亿元。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20,215.00	0.38		
组合2：保证金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180天至1年(含1年)				
1至2年(含2年)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组合3：账龄组合				
180天以内(含180天)	3,661,833.11	68.53		
180天至1年(含1年)	894,916.12	16.75	44,745.81	5.00
1至2年(含2年)	766,150.10	14.34	153,230.02	20.00
2至3年(含3年)				
3年以上				
组合小计	5,343,114.33	100.00	197,975.83	3.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合计	5,343,114.33	100.00	197,975.83	3.71

(续上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其他应收款	9,550,644.75	74.98		
组合 2: 保证金组合				
180 天以内 (含 180 天)	100,000.00	0.79		
18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1 至 2 年 (含 2 年)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组合 3: 账龄组合				
180 天以内 (含 180 天)	2,506,749.16	19.68		
180 天至 1 年 (含 1 年)				
1 至 2 年 (含 2 年)	579,855.19	4.55	115,971.04	2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组合小计	12,737,249.10	100.00	115,971.04	0.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小计				
合计	12,737,249.10	100.00	115,971.04	0.91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公司本期未有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1,986,479.04	2 年以内	37.18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713,015.80	2 年以内	13.34
博金(福建)建材储运有限公司	租户	595,822.43	180 天以内	11.15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517,649.89	180天以内	9.69
福建海宏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租户	490,931.49	180天以内	9.19
合计		4,303,898.65		80.55

(5)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兴信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1,986,479.04	2年以内	37.18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713,015.80	2年以内	13.34
华冠光电	子公司	20,000.00	180天以内	0.38
福建华显	子公司	215.00	180天以内	0.00
合计		2,719,709.84		50.90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福建华显	成本法	383,679,654.69	383,679,654.69		383,679,654.69
深圳华显	成本法	303,899,366.97	303,899,366.97		303,899,366.97
华冠光电	成本法	368,069,654.45	368,069,654.45		368,069,654.45
华映吴江	成本法	1,259,068,743.50	1,259,068,743.50		1,259,068,743.50
华映科技纳闽	成本法	1,205,037.24	18,999.24	1,186,038.00	1,205,037.24
科立视	成本法	210,719,376.00		210,719,376.00	210,719,376.00
华映光电	权益法	400,000,000.00		408,628,260.10	408,628,260.10
合计		2,926,641,832.85	2,314,736,418.85	620,533,674.10	2,935,270,092.9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福建华显	75%	75%				131,076,931.31
深圳华显	75%	75%				
华冠光电	75%	75%				69,647,181.22
华映视讯	75%	75%				225,000,000.00
华映科技(纳闽)	100%	100%				
科立视	82.80%	82.80%				
华映光电	20%	20%				
合计						425,724,112.53

注：(1) 根据公司2011年3月2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增加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的议案》，公司于2011年向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追加投资18万美元。

(2) 根据公司 2011 年 3 月 2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触控模组材料项目的议案》、2011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液晶显示模组材料项目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与香港的金丰亚太有限公司 (GOLDMAX ASIA PACIFIC LIMITED) 共同在福州投资设立了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科立视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7,500 万美元，目前科立视实收资本为 4,000 万美元。本公司持科立视 82.80% 的股权。

(3) 本期新增对华映光电的投资，详见附注五、9 及五、10。

(4) 本期取得的现金红利详见附注十二、1。

4、短期借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华映视讯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 10,500 万元，借款期限 7 个月，到期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6,637,442.45	4,745,206.6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6,637,442.45	4,745,206.64
营业成本	3,288,196.59	2,628,755.5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3,288,196.59	2,628,755.59

(2) 其他业务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租金	6,387,442.45	3,288,196.59	4,625,206.64	2,628,755.59
其他	250,000.00		120,000.00	
合计	6,637,442.45	3,288,196.59	4,745,206.64	2,628,755.59

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724,112.53	348,637,260.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28,260.10	

委托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0.27
合计	434,352,372.63	348,640,521.10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华冠光电	69,647,181.22	207,410,240.03	本期分红
福建华显	131,076,931.31	141,227,020.80	本期分红
华映视讯	225,000,000.00		本期分红
合计	425,724,112.53	348,637,260.83	

注：子公司本期分红情况详见附注十二、1。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华映光电	8,628,260.10		本期新增投资
合计	8,628,260.10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0,220,448.95	340,098,200.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004.79	115,971.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98,784.49	3,143,621.42
无形资产摊销	1,054,995.36	1,054,995.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7.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1,76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4,352,372.63	-348,640,521.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53.40	-3,254.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00,087.43	-12,823,777.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8,668.52	-4,058,406.58
其他（重大资产出售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4,114.38	-21,113,172.1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9,146,332.73	376,365,837.78
减: 现金的年初数	376,365,837.78	62,252,278.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219,505.05	314,113,559.39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08]43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46,729,158.79	349,382,749.8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87,268.83	-3,976,362.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894,537.24	23,218,756.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60.27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241.17	184,271.7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452,752.60	9,185,587.6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194.18	-1,801,438.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33,369,994.02	26,814,075.35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应的所得税影响数	6,107,046.30	4,026,729.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262,947.72	22,787,345.86
三、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6,815,863.17	5,696,010.75
四、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26,282,074.24	332,291,414.72

2、重要财务指标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201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9%	0.4950	0.4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9%	0.4658	0.4658

(2) 201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1%	0.5091	0.5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7%	0.4842	0.4842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46,729,158.79	349,382,749.83

项目	序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0,447,084.55	17,091,335.1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326,282,074.24	332,291,414.72
分母			
年初股份总数	4	700,493,506.00	530,352,717.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170,140,789.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11
报告期因回购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7/10-8*9/10$	700,493,506.00	686,315,106.9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12	2,500,374,383.72	1,994,778,731.29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3		156,212,902.60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4	210,148,051.80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5	7	
因控股股东债务豁免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16		
控股股东债务豁免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7		
因合并范围变化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资本公积增减变动	18		
合并范围变化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0	2,636,932,101.42	2,500,374,383.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21=12+1*50\%+13*7/10-14*15/10+16*17/10-18*19/10$	2,551,152,599.57	2,312,665,266.92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2 年 3 月 6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通过。